

第十六届“春华杯”征文大赛文学创作类一等奖

白痴

吴恺轩

(外国语学院 汉语言文学专业 2015 级)

现在是吃晚饭的时候，而我却空着肚子，一刻不停地赶往戈涅金大街，参加每周日晚上定期举行的“埃韦耶尼斯沙龙”。现在是十一月底了，这该死的天气是越来越坏了。今天早上下了一场大雪，把地面覆盖地严严实实，放眼望去尽是白色，连马都迈不开步了！说实话，要是放在以前，我是绝对不会顶着这样冷飕飕的寒风出门赶路的。这世界上有什么事情会比在天鹅绒制成的大床上睡一整天更惬意的呢？更何况，一个月前我压根也不知道什么“埃韦耶尼斯沙龙”。这一切都源于我那个当律师的亲哥，稀里糊涂地被省城的律师协会捧上了省议员的位置。要我看，这可不是什么好事。要是得名获利，整个律师协会都能捞到好处；要是出了什么坏事，我那可怜的亲哥就一个人身败名裂了。但我那亲哥（哎，他一直信奉着“人往高处走”的人生信条）一听说自己被选为了省议员，居然激动地在家中手舞足蹈跳起了芭蕾，还张开他那不剩几颗牙的臭嘴，从那黑乎乎的喉咙口里发出一阵阵令人胆寒的狂笑。是的，笑不让人害怕，但是一直持续的狂笑，变成家里回荡着的唯一声音，这不让人恐惧吗？直到我威胁他，如果他再乱跳乱叫，我就派人去请镇里的精神医师尼古拉先生来管着他，他才罢休。不过他一夜没睡，第二天就收拾好了行李，还没来得及和住院的父亲大人告别，急冲冲地坐着马车去省城了。把家里的产业和他那律师事务所的工作，统统丢给了我。但我没想到，这是我灾难的开始！我这亲哥可真够意思，没走几天律师事务所的人就转告我，他手上还有十几桩案子没结。我只好让家里的仆人到各个委托人那儿，求爷爷告奶奶地恳请他们收回委托书，并且不要对我们伊万诺夫家族有什么偏见，我的亲哥确实是因为一些特殊原因恕不能履行律师的职责了。不仅我低声下气恳求别人，我还替我那亲哥付了一大笔违约金！就在我被这些破事弄的焦头烂额，心神不宁的时候，我那不给我省事的亲哥又从省城给我写了一封短信，请求我代替他去参加每周日晚的“埃韦耶尼斯沙龙”。听他说，这

个沙龙是专为什么“埃韦耶尼斯”人士准备的，沙龙上的人都是我们镇有头有脸的大人物。沙龙的组织者，就是那戈涅金大街13号古董店的店主——维克多先生。我那亲哥说，维克多先生坚持认为我们伊万诺夫家族的人，博学多才而又温文尔雅，还有一丝丝法国人的幽默，是不可多得的攀谈伙伴，于是力邀我亲哥参与沙龙。现在我那亲哥，连屁股都没擦干净，就急不可耐去省城戴官帽了，只好让我这个弟弟腾出时间去参加沙龙了。我本不想理这回事，因为我已经被我那不负责任的亲哥弄得火冒三丈。但收到短信没多久，维克多先生就差店铺里的伙计给我送来了沙龙请柬（那请柬可真是讲究！），几天后维克多先生甚至亲自登门拜访，当着我的面把我、我亲哥、我父亲，甚至是我早已过世的祖父夸赞了一通，眼泪汪汪地回忆起年轻时和我父亲纵马南山，挥毫万字，一饮千钟的往事，并诚恳地希望伊万诺夫家族的人能重新出现在沙龙上。事实上，维克多先生确实和我们伊万诺夫家族有一些联系，其实他原本也是贵族，从小就生长富贵人家，和我父亲一样生性风流倜傥，两人就结成死党到处放浪形骸。不过后来我祖父不满我父亲的浪荡，就把我父亲送往军队训练。我父亲虽然有点轻浮，但却很英勇，在对法战争中屡建奇功，得到了皇帝的奖赏，带着荣誉回乡，过起了清闲的日子。不过维克多先生就没有那么好运了，没了我父亲他依然不改浪子本色，终日在妓院、赌场和酒馆里逍遥自在。后来他父亲死了，他作为独子继承了他父亲全部的财产，却在短短几年的时间里输了个精光！是的，房子、仆人、车马都输掉了！他只好带着他剩下的一些破铜烂铁，在戈涅金大街上开了一个古董店为生。不过我最近听说，维克多先生有一个很有钱的姑妈即将过世，没有孩子，按照继承法应该轮到维克多先生继承。因而维克多先生一改往日萎靡不振的模样，又开始在上流社会里活跃起来，愿意和他交往的人也越来越多了。

我得承认，与其说是他那绅士风度折服了我，毋宁说是他那赞赏的一番话令我有点舒服。于是我很痛快地答应了这事，保证我将会定期参加“埃韦耶尼斯”沙龙。而我确实也去过几次，无非是一些镇里的名人聚在一起，谈天说地，每次都定一个话题，然后侃侃而谈。我说不上特别喜欢，但我也并不厌恶，听别人讲故事总是一件有趣的事情，因而“埃韦耶尼斯”沙龙给我留下了不错的印象。现在是6点58分了，我终于走到戈涅金大街了，该死的天气！该死的雪！真希望我没有迟到。

戈涅金大街13号——也就是维克多先生的古董店——就在戈涅金大街和达诗玛大街的交界处。位置不错，不过古董店却丝毫不引人注目，因为它和

左右的首饰店、服装店相比，实在是太寒酸了。维克多先生的古董店没有任何招牌，甚至连“13号”的门牌也不知所踪了。木门烂了不说，还总是关不紧，冬天的狂风总是把门给吹开，店里的伙计们就跑出来努力推着吱呀吱呀的破门，把它关严实。可没多久，就又听到“砰”的一声响。不用说，门准是又给吹开了。门关不严实，又要防小偷，维克多先生就让店里的伙计裹着棉被，点着一根老蜡烛轮流守夜。不过按照维克多先生的观点，大半夜也是会有人进店来买古董的，顾客难道不是上帝吗？我们怎么能忍心上帝在夜黑中摸索呢？因此维克多先生吩咐店员们要时时刻刻做好准备，千万不能怠慢了顾客！不过，店里的伙计阿廖沙告诉我，他在维克多先生的古董店里干了三年了，大半夜除了地板上不时窜出的老鼠，店里再也没有其他醒着的生物了。

我终于走到了古董店，现在我已经对它很熟悉了——只要看它那脏兮兮的橱窗玻璃。维克多先生古董店的橱窗玻璃不知道有多久没有擦了，灰蒙蒙的一片，就像我在省城看到的工厂烟囱里冒出的浓烟一样乌黑。从里面根本看不到外面，外面也甭想看清楚里面。要是谁想偷情，这恐怕是最好的场所了。但阿廖沙悄悄告诉过我，自从开了沙龙，这块玻璃已经干净多了。在举办沙龙之前，黏腻腻地灰尘、油脂、还有一些杂七杂八的昆虫死尸混合物粘满了整个窗子，任何人走过古董店总是掩遮口鼻匆匆而过。后来维克多先生高兴地向店员们宣布，今后古董店里要开沙龙，让他和厨娘用清水洗了整整一天，才洗成这样乌黑（但是绝对比以前干净多了！）的样子。说实话，我也很厌恶这块脏兮兮的玻璃。有次我和维克多先生抱怨，问他为什么不换一块新的玻璃呢？他总是搓着手，讪讪地笑着，不说什么。嘿！我看见维克多先生了。他总是这样，每次沙龙他准要在店门口站着，努力表现着主人的风度。不过看起来他今天穿的并不多，鼻子也冻的通红。他在冷风中瑟瑟发抖，时不时跺跺脚。我向维克多先生走去。维克多先生一看到我，他的眼睛里突然放出了光，哦！我还以为他的脸早已经冻僵了呢！但此刻他的嘴角张扬了起来，他笑了。

“伊万诺夫先生，您来了！快进来吧！”他伸出双臂抱了抱我，又握了握我的手，“哦，伊万诺夫先生，您的手可真凉。哦不不，你不用脱手套，这样就行。这天气太坏了，对吧，太坏了，冷着您了吗？麻烦您了，您居然步行来，太感谢您啦！您快进来吧，进来吧，里面暖和！阿廖沙！阿廖沙！伊万诺夫先生来了！”

我走进古董店，阿廖沙从柜台里跑出来，从我手中接过帽子、围巾和大衣。我想说，这是我做过最愚蠢的事情。就在我脱掉外衣的一刹那，寒意立刻就从四面八方袭击了我。我只感觉身边走来几个歹徒，每个人手上都拿着一把冰刀。他们靠近我，然后毫不犹豫捅向了我。一把毫不留情插进我的左胸，另一把插进我的空荡荡肚子，还翻来覆去搅了几下。我的大腿也各挨了两刀，骨头瞬间就被刺穿了。啊！我的后背也被人狠狠插了一刀，这一刀不仅使我全身一震，还打了一个响亮的喷嚏。

“啊！伊万诺夫先生，您受凉了！您快和我上楼吧，楼上暖和！”说完维克多先生就挽着我的胳膊，把我带上楼去了。维克多先生古董店的楼梯是一座年老的木质楼梯，每一个花纹都在显示着它的古老，也在显示着它的衰败。每一块木板似乎要腐烂了，固定的钉子也没剩下几个。每次我上楼，眼睛总要看往上看，而不敢往下稍稍看那么一眼。我生怕只要我看一眼脚下的木板，板上那空洞洞的钉子眼就会突然爆裂开来，裂纹像闪电般四散飞射，把整块木板炸成粉碎。不过好在楼梯旁的墙壁上挂着的几幅画总能给我一丝丝安慰，它们画的很好。一幅是我国画家亚科夫画的《海滨浴场》，画的是节假日人们去海边沐浴的场景。瞧啊！天空上挂着一颗火红的太阳，阳光不仅把纸面照亮了，我总觉得它把整个楼梯也给照亮了。碧蓝的海水翻滚着冲上沙滩，人们熙熙攘攘涌向浴场，想要去享受假日的生活；还有一幅是里德画的《春之神》，画面上布满了各种草木鸟兽，黄鹂、布谷鸟、燕子、鸽子、百灵鸟，还有一些不知道叫做什么的漂亮鸟儿，在枝头不停唱着歌儿。丛林也长得很茂盛，每一片草叶上都有各种各样的昆虫，丛林背后似乎有着蠢蠢欲动的狼蛇虎豹。在看到这幅画之前，我并不喜欢昆虫，别人提起昆虫我总是感到内心一阵恶心。不过这幅画儿画的是如此动人，如此生机勃勃！以至于我没有感到一丝不快，甚至是满心欢喜。春之神站在万物之上，温情脉脉看着地上的生灵们，是她带来了春天。对了，还有这幅门斯托画的《圣母像》，据维克多先生说，这还是一幅文艺复兴时期的流传下来的珍宝哩！这幅《圣母像》的确画得好极了，我敢打赌任何冷漠的人看到这幅画，都会被画中圣母那无边的温情给融化了他的铁石心肠。不过，这些平日里看起来温热的画作，现在都不能赶走我身体里的寒冷，不知道是不是之前安德烈先生私底下告诉我这些画儿都是彻头彻尾的赝品的缘故。

我跟随维克多先生上了二楼，出乎我的意料，二楼没有一个人，壁炉冷清的，没有点着。维克多先生很羞惭地看了我一眼，就跑去壁炉旁，一边

引着壁炉里的火，一边向我解释：

“伊万诺夫先生，您坐吧！你快坐。今天您来的最早啦，都是这该死的雪！哦，上帝，该死！该死！鬼天气，像我这样的老头子，最受不了这样寒冷啦。您别急，我这就把火点着，您稍等，我这就把壁炉点着，弄的暖暖的。”

我环顾四周，惊讶地发现今天确实是我第一个先到。“维克多先生，您知道吗？我原本以为今天我会是最后一个到的，毕竟马上就沙龙开始的时间了。我还在心中准备好了道歉的话呢！没成想我竟是第一个来的！这真是太不可思议了，我们好心的安德烈先生呢？他每次都是第一个到，怎么今天反而迟了呢？”

“是的，是的，您是第一个到的，伊万诺夫先生。我们好心的安德烈先生的爱妻病了，这寒冷的天气使得他妻子的肺病又患了，十多年了，老毛病了，一天寒就发作。哎！安德烈先生带妻子去医院了，祝她健康！马克西姆先生要等一会儿再来，我今天在路上遇到他了，他刚刚抓住了一个打破面包店橱窗，想要偷走面包的小偷。他要好好审审这个恶行滔天的犯人，但他会来的。您也知道，没有哪一个恶人能在马克西姆先生的皮鞭下拒不认罪的。德米特里先生今天陪着瓦列里娅小姐出城游玩去了，但没想到遇上大雪了。您说说，这算不算天有不测之风云？好端端的日子突然下起雪来，把他们游玩的兴致都破坏了。他们已经差仆童来了，说只要雪一停他们就过来。哦！还有尼古拉先生，他还没来，或许又是在研究某种精神疗法入迷了吧。巴普洛维奇先生和佛拉基米尔先生今天要在家中静养，他们已差人告诉我了。”

“原来是这样，维克多先生，那我只好先等等他们了。”我微笑着说。

维克多先生已经点燃了壁炉，和我一起坐在沙发上，亲切地说：“您用过晚餐了吗，伊万诺夫先生？要不要我让厨娘为您做一点鲑鱼三明治？噢！伊万诺夫先生，您还没吃过我们厨娘做的鲑鱼三明治呢！您一定要吃一点，保证让您入口不忘，他们吃过都说好极了！是的，没骗您！他们每次来都要吃鲑鱼三明治！我们厨娘做的，面包是从省城面包店里专门买的，使用的小麦是从乌克兰进口的！这鲑鱼是伏瓦冷河里出产的鱼！先生，您肯定听说过吧？就是首都贵族们吃的伏瓦冷鱼！个头大，味道鲜美，肉质细嫩，这鱼分红、橙、蓝，还有什么，呃……噢！还有白、黑标好几等。您知道的，最好的鱼就是红标！不过呐！咱们没有那好运气，红标的鱼少的可怜，都是专门供给皇室的！前些日子，咱们的皇帝还以300斤红标鱼作为生日贺礼送给了中国皇帝，换回了好多漂亮的瓷器！您看看，这鱼多金贵！不过您放心，我肯定

不会买那黑标的垃圾货色给您吃。我们厨娘用的鱼都是橙标鱼，一只就要好几个银币！关键呐！您有钱也买不到，省城里大富翁好几个！像什么柴罗德先生、卡斯特儿先生、林奈先生，他们有钱又怎么样！吃的还不都是蓝标鱼！我们这小镇的水产店，哎，连白标鱼都买不到噢！只有那没什么人要的黑标鱼，才可怜巴巴地在水池里游来游去。嘿嘿，先生，我的橙标鱼都是我求我的老同学谢苗帮我搞到的。我这个老同学啊，上学的时候别提多赖着我了。他啊！呵！我真不明白他为什么上学，他应该去医院检查检查他那被雷劈到过脑袋，脑瘫儿童诊治中心才是他的归宿！每次考试，我都先把我的卷子做完，再慢悠悠做了他的卷子。那小子，对我是感激涕零，每次考试前都要痛哭流涕，抱着我的双腿举手发誓，咬牙切齿地宣称他这辈子只效忠于我一个人，我指东他绝不会指西。后来他辍学了，干了好几份工作，最后居然去伏瓦冷河上当了一名渔夫！哎，提这些干什么，伊万诺夫先生您肯定饿了吧！玛莎！玛莎！快点做一份鲑鱼三明治，伊万诺夫先生饿着呢！赶紧的！”

维克多先生刚一说完，我的耳边就响起了“砰”的一声巨响，把我们俩都吓了一跳。而我很快就反应过来，肯定是店铺门又被吹开了。不过，这次我倒是猜错了，不是风把门给轰开了，而是一个人把门给踹开了。

“先生！先生！马克西姆先生来了！”阿廖沙在楼下喊着，维克多先生立刻站了起来。很快我就听到沉重的脚步声，还有楼梯发出的阵阵呻吟。一个强壮的男人慢慢走了上来，边走边用十分暴躁的声音说着——

“我说，小老弟，你的楼梯真该修修了，我怕它这小身板还真承受不了我的重量。”来者是马克西姆先生。他穿着深黑色的大衣，四枚铜扣紧紧扣着，仿佛四名士兵正在站岗执勤，一动不动。他带着黑手套，手上还拿着一根黑色的皮鞭。他的面容十分坚毅、冷峻，而稍稍显出一丝疲倦，像块被仔细雕琢过的大理石。他的皮肤很黝黑，但这并不是因为他是一个黑人，想反，他是一个纯种的白人。但他总习惯在烈日下在镇里到处巡逻，因而被晒成了古铜色。没错，他是镇里的警察局长，以铁腕享誉全省，被全省警察视为榜样。他是如此的敬业，以至于要亲自出动，在街上巡逻抓人，就像苍鹰捉田鼠一样，他用他的眼睛冷峻地、俯视着所有人。他那锐利的目光总能从人群中发现那些心虚的罪犯、那些漏网之鱼、那些心怀鬼胎的歹徒。没有人敢和他一起走，只因为害怕他那恐怖的目光和令人闻风丧胆的皮鞭——只要被他抓住的犯人，没有一个能逃过他的鞭刑的。那根被他紧紧攥着的黑色皮鞭，不知道打过多少犯人的脊背。但我知道，只要挨上一小下，这些犯人一定会抱头

痛哭，把他们所犯的罪行一个不差地吐出来，哀求马克西姆的宽恕。

“马克西姆先生，您来啦！怎么，犯人审完了？”

“早审完了，或者说压根就没审！那小子真不经打，不知道是不是饿了太久，骨瘦如柴！才被打了七八下，就断气了。已经叫人抬走，送到火葬场明天烧了。”

“呸！活该！他这是罪有因得！谁让他光天化日偷面包呢！您坐，马克西姆先生！伊万诺夫先生已经来了，其他先生小姐也快来了。”

马克西姆向我走来，和我握了握手，问候了我父亲的近况，就坐在我的对面，把警帽往下一拉，把脸盖住，一言不发。

玛莎端来了鲑鱼三明治，我稍微吃了一点，不用说，上等鲑鱼的味道确实很棒。不过，我在想，维克多先生既然有钱买鲑鱼，那么他为什么不去买一块新玻璃呢？我想这个问题想得太过入迷，而维克多先生却在我耳边一直说着话，我一句也没听清。貌似，又是在说着他如何费尽心机弄来这些上等的好鱼了。

就在我沉溺在鲑鱼与玻璃的问题时，德米特里先生和瓦列里娅小姐来了。德米特里先生是镇里的银行家，经营着我们全镇大大小小数家银行。他早年靠着家里的一点财产，靠发高利贷一夜暴富，就和省城的富豪合伙开办了我们镇上的银行，摇身一变成为了银行家。不过，他高利贷者的本色倒是没有什么变化，听说他手下的高利贷团队，已经把我们镇的大部分高利贷垄断了，专门发放利息高的令人难以置信的贷款。德米特里先生已经年过中旬，长得也丑，头发乱蓬蓬的，没洗干净，油乎乎乱作一团。脸上尽是粉刺，鼻梁是歪的，眼睛小的可怜，龅牙嘴却大的可怕。而他身边站着的，却是一位如花似玉的美女——瓦列里娅，我们总称呼她为我们心爱的瓦列里娅，她是省城司法部部长的女儿。听我亲哥说，她父亲在省城辛辛苦苦耕耘了几十年，一直没有什么变化。瓦列里娅的母亲在生她的时候就去世了，前年她父亲迎娶了鲍里斯将军的遗孀，而这遗孀据说比瓦列里娅的父亲大了二十多岁，已经是个老女人了。不过瓦列里娅的父亲倒是不介意，而是很高兴地举行了婚礼，办的风风光光的。后来我表哥又告诉我，瓦列里娅的新母亲好像还是皇上一名提刀侍卫的姐姐，而又有传闻称不是提刀侍卫的姐姐，是皇后的童年玩伴。总之，这老女人和首都的宫廷有着剪不清理还乱的联系。不过瓦列里娅的父亲自从娶了新妻后，好运当头！他就像乘着飞奔的马车，一路升迁，如今竟荣升最高法院大法官，需要远赴首都，为皇帝服务去了。瓦列里娅从一开始

就坚决否认自己的新母亲。在她心中母亲永远只有一个，这个丑八怪老太婆怎么配当她的亲生母亲！因此她和父亲大吵一架，坚决不去首都。瓦列里娅的父亲无奈就把宝贝女儿托付给了我们镇里的中学校长——尤利耶夫纳小姐——也是他的亲妹妹。这名闻名省城的美女就这样荣幸光临我们小镇。而德米特里先生，似乎被瓦列里娅小姐彻彻底底迷住了，用尽各种办法追求她。可惜的是，瓦列里娅小姐似乎有点羞怯，并没有正面答应德米特里先生的追求。

再后来，安德烈先生和尼古拉先生也赶来了。安德烈先生是省城人，还是一名作家，但他妻子却有着很严重的肺病，医师建议他带着妻子来镇里生活，呼吸一下更新鲜的空气。于是安德烈先生就来到我们镇上，一边治疗，一边创作着他的作品。尼古拉先生是我们镇上唯一的一名精神科医生，准确地说，是我们省唯一的一名没有执照的精神科医生。不过他并不介意，他总是埋头研究各种精神病症，并且开发出相应的治疗措施。令人害怕的是，他的一些治疗手法实在太过于荒诞不经。比如把精神病者和猫关在一起；或者把精神病患者绑在气球上，一起飞天；或者是让人一刻不停在精神病人面前背诵圆周率。总之，他总有一些奇奇怪怪的想法。但尼古拉先生坚持认为是自己发现了真理，只有自己知道该如何治愈精神病患者，而学术界完全是嫉妒他的成果，所以费尽心机打压他。尼古拉先生不屑于和这些宵小之徒明争暗斗，于是退居在我们镇上，潜心研究他的精神病问题，顺带开了个诊所治疗精神病患者。我们都很尊敬他，因为只要他一时兴起，就会口若悬河，不停地说着心理学的知识，而我们这些镇里人几乎对心理学一窍不通，自然对他无比崇拜。

沙龙的“埃韦耶尼斯”们都来齐了，大家很快就热烈地谈论了起来。一阵寒暄过后，我们都在等待着有谁开启今晚沙龙的话题，不过意外的是，冷场了好久都没有人吱一声。可能是大家都来得太匆忙，忘记准备一个话题了。

不过总归是要有人说话的！尼古拉先生沉思了一会儿，开口说道：“女士们！先生们！那就让我先开始吧，我想今天和您们谈论一下精神病。这几天，我的诊所里送来了几位精神病患者，毫无疑问，这些人都是白痴……”之后，尼古拉先生花了一个多小时的时间，滔滔不绝讲着白痴的事情。他讲着那些精神病患者如何用脚趾头算数，如何用勺子切肉，用叉子喝汤，如何在浴缸里排泄。尼古拉讲得太精彩了！侃侃而谈，妙语连珠！他甚至没有时间将口水咽下去，所以他的唾沫就像火山爆发一样不停喷涌出来。我坐的离他最近，

毫无防备被口水沫了一脸。但我一点也不在意，我完全全被他的一番话征服了，竟没想到掏出口袋中的手帕来擦一擦。

“讲的好！尼古拉先生！您讲的太好了！您所说的这些白痴的人！还有他们所做的愚蠢的事情！简直是上天赠给我的灵感啊！我已经构思好我下一部小说的情节了！”安德烈兴奋地叫喊着，“我打赌，这本小说一定会大卖！人们会爱看精神病的故事的！”

“好心的安德烈先生，如果我的这一番话能给您启发，那是再好不过的事情了。我原本只是想把这样的事情当作饭后闲谈的笑料，只是说出来，供先生们一乐，博女士们一笑罢了！但我说得越起劲，我就越觉得我们身边一定会有着各种各样的白痴。”尼古拉先生话锋一转，“那么您们呢？您们也必然遇到过不少白痴的人吧，何不说出来大家开心一下呢？不必拘束！就从坐我最近的伊万诺夫先生开始吧！伊万诺夫先生，您遇到过什么白痴的人吗？”

白痴！电光火石之间，这个词穿透了我的脑海，直达我脑海中最大深处。前一秒我的脑子还塞满着尼古拉先生的奇谈妙语，而现在猛然间却空无一物，白茫茫的一片虚空。“白痴”这个词似乎激活了什么。我相信，相信我的头脑深处有某种东西被打开了。虚空中，一个名字正在慢慢浮现出来……

“我……我实在是不知道要讲些什么，先生们。因为我从来没有见到过什么白痴。不过，说起来，或许我真的见到过一个白痴，但我不知道他是不是……”我吞吞吐吐说道。

“哦！伊万诺夫先生，您在犹豫什么？犹豫可不是伊万诺夫家族的优良品质啊！”维克多先生催促着我，“别犹豫，伊万诺夫先生！说吧，别担心什么，这只不过是几个人私下的谈话罢了。您也不必担心说错，我们会替您判断他是不是白痴的。就算不是，我们也绝不会笑话您，因为还有那么多白痴等着我们的去笑话呢！”

维克多先生的一番话让我稍稍安了神，于是我决定把心中的话都说出来：“哦，好吧！女士们，先生们，那我就斗胆说一说我自个的经历了。我遇到过很多奇奇怪怪的人，但还没有一个人会像我今天要讲的这个人一样怪！一样愚蠢！他是如此傻不隆咚，最后竟有些傻得可爱了。不过请您们相信我，他是一个真正的白痴。噢，诸位！这位白痴先生叫做叶夫根尼，我认识他很多年了，或许这还要从我小时候说起。我记得我七岁……等等，让我想一下。嗯……不不不！是十岁的时候，在一个像今天一样寒冷的夜晚，一名陌生的女人敲响了我家的大门。她说她叫卓娅，来自弗托里克斯。是的，就是那有

名的穷乡僻壤。她请求在我家找一份工作，无论多苦多累都可以，只要混口饭吃。哦！那时她真可怜，身上都没有一件好一点的衣服。我从心底里怀疑她是不是找到一艘停在湖边没人要的旧船，把那破破烂烂的帆布扯下几尺来把自己裹的紧紧的，就跑来我家了。她长的一点也不好看，只有乡下人的那种粗糙的皮肤、满脸的皱纹。不过那时因为寒冷，她的脸被冻的通红，就像猴子屁股。您们去过省城的动物园吗，就像猴山里的荡来荡去的猴子的屁股一样的红！千真万确！她好像冷极了，连话都说的不利索，但眼角还是努力挤出几点泪，带着哭腔求着我母亲收留她们。是的，她们！娘儿俩！她还带着自己的儿子来了，那小子就是叶夫根尼。哦，那时候叶夫根尼也是个可怜虫，也像他母亲那样，不知道从哪个旮旯角里弄了几块破布把自己裹了裹就过来了。是的！那时候他居然连鞋都没有，就穿着一双破袜子站在冰凉的雪地里。那天晚上他一句话也没有说，脸似乎被冻僵了，一点表情和变化都没有，眼睛直直盯着前面，眼睛是暗淡无光的，空荡荡的，让人看着畏惧。他既不笑，也不哭，就那样站着。我害怕极了，我看到叶夫根尼就像一具死尸一样被卓娅紧紧搂着，就像一个考古学家紧紧抱着刚刚挖掘出来的一具珍贵的木乃伊一样。应该说，她母亲卓娅那时候也和木乃伊没什么差别了。我真的怕极了，觉得自己见到了鬼，就跑回自己房间，把自己埋在被子里面，一遍遍背着《圣经》，想要赶走我心中的恐惧。诸位！您们可不要嘲笑我。您们想想，一个孩子看见自己家里突然出现两个死人一样的僵尸，能不害怕吗？能不感到万分恐惧吗？那天我在被子里低声背着经文，就沉沉睡去了。第二天仆人才告诉我，母亲同意他们留在家里了。

“我大吃一惊，我简直不敢相信我的耳朵，我的母亲居然把两个木乃伊留在了家里！我连衣服都没有穿好，推开了送早餐的仆人，就跑到我母亲面前，一屁股坐在地上大哭大闹起来。我哭着哀求我母亲，请她立刻把这两具令我惊悚的木乃伊死尸赶出家门，否则我就不在家里住了！我要住到学校里去！女士们，先生们，请您们不要笑我，那时候我真的怕极了。母亲和女仆们不断劝我，哄我开心。母亲说卓娅不要任何薪金，只有每天能吃饱，有地方睡，她就会拼死拼活给我母亲当牛做马，就算是最脏最累的活她也会赴汤蹈火！家里给她们母子俩换上了仆人的衣服，洗干净了身子，不会那么可怕了！多好的仆人啊，愿意干活，热情，又不要钱！这一来家里可以省不少呢！但是我还是止不住地大喊大叫，直到母亲答应给我买一只英国的小马，我才停止了哭泣，不再哭闹，开心地笑了。

“就这样卓娅和叶夫根尼留在了我们家里，住在我们家后院里的一栋杂物间里。卓娅每天干着最累的活，不仅全家的衣物、床单、被套都是她洗，她还要负责清洗厕所，捞粪，擦干净所有的玻璃与地板。她似乎像一只不知疲倦的母牛，不喜欢说话，但每次给她活她都干的很认真，做的很好。我母亲很高兴，她说家里来了一个白痴，不要薪金，还如此爱干活，干起活来像发疯了一样。因为她，我母亲开除了好几个平时好吃懒做的仆人，以至于其他仆人为此十分惶恐，进而转变为对卓娅的恐惧与愤怒。他们欺负她，让卓娅洗他们的衣服，甚至是洗男仆人的内裤！还找各种机会打她的耳光。不过卓娅什么也不说，别人让她干什么她就干什么，别人狠狠揍她她就让别人揍，她的脸上没有哪一天会是完好的，总是青一块紫一块，鼻梁由于经常被打而显得软塌塌的，好像她这辈子就是为了干活和被揍而生的。这一切我母亲也看在眼里，不过她很高兴，她说这样一来仆人们就不会每天臭着脸干活了。

“不过我对卓娅没什么兴趣，我只对叶夫根尼感兴趣。他也是个白痴，真的，货真价实的白痴！他在我们家没呆多久，我就认定他和他母亲一样，是一个沉默寡言、一声不吭的哑巴和白痴。他刚来没几天，我觉得有必要认识他一下，毕竟我没有什么玩伴。我的亲哥不怎么理我，他每天都喜欢泡在自己的书房里，看着各种各样的名人传记。他总是幻想自己是法国的拿破仑，把脸盆扣在自己脑袋上当作头盔，拿起手杖当作火枪和指挥棒，把我家的仆人当作战马，骑着仆人在家里横冲直撞。从楼上冲到楼下，高呼什么“万岁！法兰西！万岁！我的上帝！冲啊！我亲爱的法国人民，跟随我，你们的王！”看着四散而逃的女仆哈哈大笑。他总是幻想着自己统帅千军万马，横扫全欧洲，建立一个全新的神圣罗马帝国。他也邀请我和他一起玩，说只要我陪他一起征服世界，他就封我为美洲总督。不过，他的这一套我是从来看不上的，我不喜欢什么拿破仑，也不喜欢当官。我只喜欢当罗斯柴尔德，赚很多很多的钱，那时候我有一个小金库，把我的零花钱存起来。嘿，先生们，说起来您们可能不信，我很小的时候仆人们就给我上贡了，他们总是从自己的腰包里掏出几枚闪闪的银币讨好我，请求我在母亲面前给他们说说好话。我还搞了一个竞拍，谁出价最高我就给谁说好话，男仆女仆们都争先恐后往我手里塞钱，那一天我就赚了100多个银币！但是我很孤独，我的哥哥玩的那一套我不喜欢，学校里的同学都很怕我。他们也喜欢讨好我，给我带各种各样的食物、点心、玩具、礼物，英国的蓝鸟花帽、法国的万花筒、瑞士的钟表、意大利的夹心巧克力、普鲁士的精装书、波兰的牛皮衣……总之每天我在学

校总能收到一堆玩意儿。但是没人敢和我一起玩，他们总是自己玩。于是我就看上了叶夫根尼，我想这个可怜虫应该不会拒绝我，愿意陪我玩玩吧。既然他母亲都能成为其他仆人的调戏对象，那么他为什么不能给我带来欢乐呢？于是我主动去找他，问他他叫什么名字？是哪的人？喜欢做什么？喜欢吃啥？他一言不发，呆呆地看着我。我心想，这不会是个傻子吧！连话都不会说吗？我生气地责骂他，但是他依然不说话。过了几天，我有点想明白了。可能他刚来我们家，心里还存留着对陌生人的恐惧吧！而我是不是应该表现出一个主人的友善呢！正好我的姑妈从国外旅游回来了，给我们带来几块法国香皂。那香皂的香味真的令我永生难忘，有着淡淡的栀子清香，又有着落叶的味道。我就拿了一块，打算送给叶夫根尼，当作我们的见面礼。我把香皂塞到叶夫根尼的手上，对他说：“呐，现在它是你的了。”叶夫根尼看看手里的香皂，又抬起头看看我，小心翼翼地把香皂捧起来，用他的眼睛仔细凝望着，把脸凑到香皂面前拼命吸着香味。就在我心满意足的时候，叶夫根尼突然张开嘴巴，把香皂咬了一口！是的，诸位！他把香皂咬了一口，我万万没有想到，有人会把香皂当作食物给吃了！我惊叫起来：“叶夫根尼！你是白痴吗！你吃香皂干什么！快吐出来！吐出来！”叶夫根尼听到我的叫声，呆呆地看着我，嘴里没咽下去的肥皂沫沿着他的下巴一点点往下滴，那模样真令人想笑，我原本的心悸，在他这副狼狈不堪的模样面前，竟变成了发自心底的大笑，我一边笑着一边骂他白痴，而他还是呆呆地看着我。后来我才知道，原来叶夫根尼从没有见过香皂！”

“从没有见过香皂？怎么可能呢！”瓦列里娅小姐惊呼起来，“他是傻子吗！香皂怎么能吃吗！尼古拉先生！把香皂吃进肚子里会怎么样，会死吗？”

尼古拉先生看着瓦列里娅小姐，开心地笑起来，说道：“如果多喝点水，恐怕就可以吹泡泡了。”

我们都被尼古拉先生的这个笑话给逗乐了，哈哈大笑起来。我一边笑着一边继续说：“从那以后，叶夫根尼倒是愿意和我玩了。他不爱说话，但是他愿意陪我玩，这点就让我很开心。他的眼睛里渐渐有了那么一丝灵光，不再像以前那样浑浊黑暗。我们经常在我家的花园里玩牌——双十二——先生们您们应该知道的，十多年前很流行的纸牌游戏——就是说假话欺骗别人，让别人根据你的表情，猜你说的究竟是真话，还是欺骗的假话。如果被猜中手中的牌，就要受到惩罚啦！诸位！如果您们有空，一会儿我们就能玩上几局。我和叶夫根尼玩了上百局，我居然一局也没有输过！叶夫根尼这人压根就不

会讲假话，他是一个大白痴！每次我向他强调，轮到抽牌，他就可以说假话。但他总是睁大眼睛看着我，露出一脸困惑的深情，吞吞吐吐的说：‘可是……少爷……我们为什么要说假话呢？我母亲和我说……人……人应该说……说真话的呀！’而我总是反反复复和他强调，这游戏不讲假话就会输的很惨，只有真真假假才能赢！但他还是不说一句假话，他总是恪守着说实话的原则。诸位！我那时真想把他的脑袋打开，仔细看一看，他究竟是搭错了哪一根筋？居然变的这样傻！一个人活在世上，怎么会一点娱乐感、幽默感都没有呢？我们只是在玩纸牌游戏，又不是在议会上高声演讲，偶尔骗骗人才有意思嘛，他为什么不肯说假话呢？而他每次都是摇摇头，说他要恪守母亲教给他的话——诚实。我敢保证，他要是走出我们的庄园一步，他绝对会被横行我国的诈骗犯们骗的连裤子都不剩下。一个人尽管真诚，但不懂得变通，那是多么愚蠢，多么白痴啊！所以每次玩牌他都输的一塌糊涂。久而久之的我也腻烦了，一直赢的游戏又有什么意思呢！

“和他接触久了，我也不像第一次见到他那样害怕他，有时候我也仔细观察他。他洗干净脸后，露出了清秀的脸庞，长得不算太丑，甚至有那么一丝英俊的气质。他的头发像波浪般向上卷着，眉毛没修过显着很杂乱，不过倒是浓密得很。眼珠是蓝色的，但两只眼睛偶尔会流露出温柔的目光，比他刚来时的那恐怖的眼神好了太多了。但尽管有了不少变化，叶夫根尼眼神大部分时间还是空虚的，应该说，是六神无主的，好像他压根就没有什么力气，以至于耷拉着自己的眼皮，不愿用点力气认真看着这个世界。鼻梁高挺，嘴唇也很薄，脸很苍白，就像我在博物馆看到的罗马雕塑一样雪白，看上去冰冷极了（事实上我摸过他的脸，无论什么时候都是冰凉冰凉的）。有时候我会想，她们母子俩是不是从博物馆里逃出来的？他母亲是木乃伊成精，搬开棺木就跑出来了，他是罗马的雕塑成精，也随着木乃伊跑了出来。以至于有一阵子，我在学校向我的老师们打听，省城的博物馆是不是丢失了一具木乃伊和一尊罗马雕塑？如果丢失了我可以提供线索！而我的老师总觉得我在发疯，告诉我如果再发疯就告诉我母亲，我才乖乖闭上了嘴巴。

“我的怀疑也是有原因的，卓娅和叶夫根尼很少和我们透露他们的过去。很长一段时间里，我只知道他们是弗托里克斯人，除此之外一无所知。他们在弗托里克斯过着什么样的生活？他们原本是什么人？为什么要背井离乡来到我们镇呢？他们还有别的亲人吗？这些他们都闭口不谈，日复一日低着头，干着活，不说话。不过，在和叶夫根尼做了很久的朋友后，他也愿意和我说

一点自己的过去。渐渐的，通过叶夫根尼的口，还有男仆女仆无意中的议论和我母亲的讲述，我才发现卓娅和叶夫根尼不仅是白痴，还是可怜蛋！他们原来是弗托里克斯的农民，种着乡下的一块还没有我卧室大的小小农田！家是原来村庄里的茅房改的，每到夏天就总有令人呕吐的臭味。茅房已经盖了很多年了，北面的墙塌着，房顶上只盖着一层薄薄的茅草，他们就生活在这样地狱般的房子中！诸位！我真不敢相信，这样恶劣的房子——甚至不能叫做家——怎么可以住人呢！不过叶夫根尼说，那时的日子很快乐，他的父亲（是的！他还有父亲）种着薄田，收成只够他们三个人吃的，还经常吃不饱，只好挨家挨户去求一点剩菜剩饭。卓娅是个洗衣妇，给周围各个村庄的人洗衣服，累死累活赚几个微不足道的小钱。哦！诸位！您可以忍受这样的生活吗！但我这位可怜蛋朋友，回忆起他如此悲惨的生活，居然还露出笑哩！真是白痴啊！有谁会喜欢过苦日子呢！您们会喜欢这种苦日子吗！”

维克多先生突然叫了起来：“这样的苦日子！这样地狱一样的生活！有谁会喜欢！没有人！一个正常的人，是绝对不愿意过这样的生活的！”

“可是您好像现在过的并不如意。”安德烈先生插了一句。

“哦，是的，诸位，您们也知道，我现在过得没有以前一样好了。但我也曾辉煌过，和我们在座的伊万诺夫先生的父亲——老伊万诺夫，潇洒红尘，风流走一回。”维克多先生激动地反驳道，“后来因为各种缘故，但主要原因，还是我父亲，太早过世了！把我这个孤苦伶仃的孩子，扔到了大街上！没有人可怜我，我只好一个人在街头巷尾穿行度日。我落魄过一阵子，但我从来不喜欢那种落魄的日子。我依然热爱着，喜欢着，向往曾经风流的生活！女士们，先生们，请您们摸着自己的良心，问一问自己，是不是想要吃到更美味、更稀有的食物？是不是想穿更华丽的衣服？是不是想要四匹的大马车？是不是想要更多的钱、更多的黄金、白银，镶金镶钻的项链、戒指，进口的雪茄烟、最好的伏特加，是不是？你们按着良心回答我，是不是？是的！绝对是的！没有人不喜欢更好的生活，更好的享受。没有人不喜欢钱，没有！没有人不喜欢更舒适的享受，没有！只要是一个正常的人，就绝不会迷恋他落魄的日子，绝不会迷恋他饭疏食饮水，曲肱而枕之的悲惨生活！而现在我又要振作起来了，这还多亏了我那个亲戚。前几天我打听到她已经住进了医院，病的很重。诸位，为我庆祝吧，我马上就要恢复往日的荣光了，我绝对不会，绝对不会留恋那些屈辱的日子，我会把过去的记忆统统扔到垃圾筒里，统统，统统扔掉！”

德米特里站起来，走到维克多先生面前，给了他一个深深的拥抱，大喊着：“看呐，我们的维克多先生要振作起来了，我们是不是该祝贺他？大家，我们大家，都给维克多先生最热烈的掌声吧！恭喜您，维克多先生！玛莎，玛莎！你们这还有伏特加吗！快开一瓶，给维克多先生冲冲喜，喜上加喜！”

维克多先生没有伏特加了，于是我们就开了一瓶果子酒。廉价，但是酒劲大的很。我们每个人都喝了一点，气氛变得温暖融洽了起来，我兴致勃发，继续讲着叶夫根尼的故事：“有一天，村庄里来了一位省城土地部的官员，还带着一队宪兵，从村庄南边雄赳赳气昂昂地进村了。抱歉，各位，我只能这样说，因为这个村子实在是太穷了，连村门都修不起。官员让村长——一个八十多岁的老人，牙齿都掉光了，说话也不利索——把村民们带到村东边的一片空旷地上开会。这可怜的老头哪见过这样的阵势，要知道，这是这个村子几百年来第一次迎接省里的官员。老人，哦不，我应该称呼他村长，急急忙忙拄着拐杖挨家挨户通知。不过他说话实在是太不利索了，以至于花了很多时间村民们才听懂老人的话，满脸疑惑和不安地汇集到集合地去。官员被漫长的等待搞的心烦意乱，甚至说有点火气。村民们一来，他就踩在椅子上，费尽力气向村民们宣布了一个他们永远也不敢相信的通知：经省土地部核实，该村的一切土地与矿藏、村庄与村民、树木灌木农作物及农产品，统统都是地主马里连科夫的历史遗产。马里连科夫先生已向省土地部申请继承这笔丰厚的财产，如今该村的所有土地、树木灌木、农作物、房子与农具，都归马里连科夫拥有，所有农民现在即刻成为地主马里连科夫的佃农！

“土地部官员的话，就像一枚手榴弹，把农民们的理智瞬间炸成粉碎。也不怪他们，这群农民平时听到的，无非就是一些街头巷尾的杂谈，一些农村人打发时间的琐碎之言。他们从没有听过如此正式的官方通知，正式到他们已经无法用自己的认知去理解这件事情。叶夫根尼也浑身一震，他还太小了，同样没有足够的理智可以理解刚刚官员的话，或者应该叫宣判，把这个村庄宣判给马里连科夫先生所有了！叶夫根尼只感觉周围的人群瞬间沸腾起来，几百名农民从他身边跑过，他的父亲也跟着人群跑了起来，农民们涌向官员，朝官员吼叫起来——不可能！不相信！这是我们祖先的土地啊！我们世代在这里耕作了几百年，我们按时交税（虽然有几户人家确实很穷，那些收成就仅仅能吃饱肚子，没有什么余钱交税了），但大部分的农民们还是安分守己，遵纪守法的啊！为什么我们父亲给我们的土地，如今就变成马里连科夫先生的了！而我们怎么就变成马里连科夫先生的佃农了！这不是真的！”

每一个人都在震惊，每一个人都在呼喊，反复向自己的亲人们确认刚刚这一切都不是梦。现场一片混乱，而官员则铁青着脸，一遍又一遍重复着省里的通知——现在这村庄的确归地主马里连科夫了，这是国家的命令，你们必须遵守！

“这群老实巴交的农民们现在确信了，国家把他们给卖了！卖给了地主马里连科夫！村民们面面相觑，脸上写满了疑问。为什么呢？因为就那几户人家没交税？那我们可以一起出钱给他们补上啊！因为有人犯法？绝不可能！我们村庄已经好久没有人犯法了！最近的一起案件，只不过是村西边的科发耶夫，喝多了酒，把他老婆狠狠打了一通。那可怜婆娘的哭喊声、锅碗瓢盆的摔烂声，还有科发耶夫几个崽子的哭声，响彻了整个村庄。村民们实在无法忍受一个夜晚要在这样尖叫、哭嚎和锅碗瓢盆被摔烂的噪音里入眠，就把科发耶夫抓了起来，在村子的一间破房里关了三天。直到科发耶夫饿的没力气打人，才把他放出来。可是，这只是件小事啊！省里的官员们是怎么知道的呢？难道有革命党？不，每一名村民都可以摸着胸口，向上帝起誓，他们对心爱的皇帝一定是忠心耿耿的，他们赤诚之心天地可鉴！他们一直把皇帝看成自己的“小父亲”，家家户户就算再穷也一定挂着皇帝的画像！每天晚上都要仔细擦拭干净，亲一亲皇帝的脸，祈求皇帝能带给他们好运！农民们都心心念着皇帝，都是淳朴、善良的人，他们怎么会是罪大恶极、忘恩负义、到处杀人放火，阴谋暴乱的革命党呢！村民们的疑惑，在人群中不断发酵，最终变成对官员和士兵们的怀疑上！是的，肯定是地狱里来的一群无耻骗子，穿上官员和士兵的衣服，来此地造谣生事、招摇撞骗了！农民们不断挤向官员，想要拆穿这个云游骗子。不知道是谁，在混乱中拉了官员的衣领——或许是叶尼根夫记错了，毕竟那时候他还小，个子也矮，看不清楚发生的事情也是正常的。总之有一个农民可能揍了官员一拳，官员立刻高喊起来：

“造反了！你们这群厚颜无耻的刁民造反了！你们好大的胆子！敢打皇帝的仆人，国家的官员！把这群刁民都给我抓了！”

“刁民！刁民！一群狗东西！”马克西姆先生用他的皮鞭狠狠抽打着地面，吼叫起来，“先生们，这就是我们国家的下等人，您们现在看清楚他们的真面目了吧！平时披上伪装的衣服，仿佛他们都是老实巴交，温顺乖巧的绵羊，而羊皮下实则心怀鬼胎，居心叵测！只要给这群贱种机会，他们一定会沆瀣一气，一拥而上耍着各种阴谋诡计。甚至是发动武力暴乱，来破坏我们这个和谐的社会！来损害我们这些高尚的人！来动摇我们的法律道德！为什么？

只因为他们嫉妒，嫉妒我们的身份，嫉妒我们的财富，嫉妒我们的成就，他们没有一丁点本事，他们只在喝酒玩牌打老婆这样的事情上有出息。每天在我巡逻的时候，我看到的每一个下等人，都是身形猥琐，低声下气的小人！他们的眼睛里燃烧出嫉妒的火焰，他们捏紧拳头寻找可乘之机打碎玻璃抢劫面包！我很早就说过，一定要提防这些居心不良的下等人，他们没一个是好东西！伊万诺夫先生，请您一定要告诉我，这群人面兽心的家伙得到了应有的惩罚。”

“当然有，马克西姆先生，惩罚很严重。就在农民们打了官员后，刹那间，士兵们打开了火枪的保险，对着农民就噼里啪啦开枪了！是的，诸位，开枪了！而村民们，哦，愿上帝保佑这些可怜的村民，他们刚刚还沉浸在震惊、疑惑、愤怒之中，而子弹此刻就已经射穿了他们那干农活的强壮身躯。再强壮的身体，也挡不住火枪的子弹啊！人群瞬间惊叫起来，一切都是血肉横飞！一切都是惊慌失措！农民四散奔逃，仓皇逃窜！而士兵当场就打死二十八人，抓了四十人！包括叶夫根尼的父亲，他一条腿被打穿，当场就士兵抓住了！叶夫根尼害怕地摔倒在地上，放声哭了出来。卓娅把儿子从地上捞起，紧紧抱着，不管三七二十一就往家里跑！耳畔传来子弹刺破空气的声音，到处都是被击倒的村民。叶夫根尼被母亲紧紧抱着，她们惊慌失措地跑回了家，在家里的破水缸里躲了好几个小时。到了晚上，枪声慢慢稀少了，卓娅觉得不能这样呆下去了，再呆下去迟早会被士兵搜出来，就趁着夜间起雾的时候从村里逃了出来。一到夜晚，村庄就会弥漫这浓密的雨雾，娘儿俩没带任何东西，甚至连一丁点积蓄也没带（虽然这两个可怜人根本没有积蓄哇！），她们就漫无目的地奔逃，在乡下的树林里不知道跑了多久。总之，按卓娅的说法，可能走了几天几夜，白天躲在洞穴里睡觉，晚上就开始逃跑，也没想着跑去哪里，就想离村庄越远越好！饿了就吃树皮吃草，渴了就舔着岩石上的水珠解渴，后来她们俩实在是跑不动了，卓娅绝望了，就想着干脆死了算了，不过她怀里还有叶夫根尼呢！于是娘儿俩……她们……就从山崖上跳了下去，想一起死……”

“我的上帝啊！”在场的人都惊叫起来！“娘儿俩跳？跳崖了？！”

“冷静！诸位！请冷静，她们是准备要跳崖来着，但是她们好歹也要有力气爬山呀！可怜的卓娅和叶夫根尼，还没走到山顶就在山路上晕倒了。后来他们两人被运野兔的猎人救起了。真巧，那猎人正是给我们伊万诺夫家运野兔子的，我父亲就好这一口。那猎人就告诉卓娅，我母亲是一个很善良的

太太。只要她肯干活，我们伊万诺夫家一定会收留他的，于是她们娘儿俩就来了。”

“哦！我的上帝，这件事是真的吗？”瓦列里娅小姐捂着胸口，抽泣起来。

“是真的，女士，我对着上帝起誓，这件事绝对是真的！我绝不是逗各位开心，才这样说的。当初我听了卓娅和叶夫根尼的遭遇，还不太相信，这世间怎么会发生这样的事情呢！我特意在暑假跑到省图书馆查阅当时的报纸。果然在省新闻报的一个微不足见的角落里，看到这样一条新闻报道：《重磅消息！弗托里克斯农民叛乱！省宪兵队已镇压暴民！》。不过它太不起眼了，因为我们省的农民暴乱居然有几十起，把整个报纸版面都填的满满的。我这才发现，弗托里克斯发生的事情和成千上万的暴乱比起来，实在是太微不足道了。”

“都是这群奸诈贪婪的下等人，我们国家每年要花多少钱在他们身上！”马克西姆先生气忿忿地说着。

“我们这个国家每天都发生着农民暴乱的事情，有的会被人记住，而有的很快就被人遗忘了。我们身边发生的很多事情也一样，有的事情阴差阳错被世人铭记，而有的事情在历史上昙花一现，就像一滴露水掉到了水面上，泛起了短暂涟漪，而后就永远消失，永远沉默了。诸位！您们看过海洋吗，我曾经在英国看过海洋，先涌来的潮水在沙滩上拍上一个印记，而后来的潮水很快就被那个印记抹掉了，再后来的潮水又抹掉前一个潮水留下的印记，我们何尝不是历史上的一波涌浪呢？在世间留下的所谓印记，又能够在漫长的历史长河中保存多久呢？弗托里克斯的农民们就被人遗忘了，因为发生的叛乱实在太多了，他们就被遗忘了。后来过了很长时间，可能有好几年，省城司法部才想起来，他们曾经逮捕了不少弗托里克斯的农民们。于是发函寻求首都大法院的意见，询问该如何处置他们。大法院把他们臭骂一顿，问他们为什么花帝国的钱供养这些乱臣贼子这么长时间？司法部，哦，瓦列里娅小姐，您不要介意，我没有冒犯您的意思，但您的父亲，下令把监狱里的农民们统统枪毙了。”

“这没什么，伊娃诺夫先生，您说吧。我早就知道我的父亲经常枪毙人。”瓦列里娅小姐耸了耸肩膀，轻描淡写地说着。

“您父亲做的好！瓦列里娅！就要这样，统统枪毙，统统枪毙！”马克西姆先生的气还是没有消下去。

“叶夫根尼的父亲，也在那次判决中，被枪毙了。但这不能说不是一件好事，在牢里关了那么多年，这也是他们解脱的方法，您们说是不是？丧夫的消息传来，卓娅一下子就昏死过去，听到噩耗的叶夫根尼也痛哭起来。这时候的卓娅和她刚来时已然不同，她干了太多年的累活了，吃的也少。那些仆人们总是抢走她的食物，只给她和叶夫根尼留下一些些勉强糊口的食物，而卓娅又把大部分的食物给了叶夫根尼。虽然有时候我会接济他们一点，塞给叶夫根尼一些面包片什么的，但他们还是吃的不饱。不过我母亲倒是对此毫不在意，她觉得仆人不要吃的太多，以免长胖影响行动。卓娅积劳成疾，生了重病，又听到丈夫被枪毙的消息，就一命呜呼，撒手而去了。我很可怜叶夫根尼，他年纪轻轻就死了父亲，现在又死了母亲。但我家不养孩子，尽管我反复请求母亲，母亲还是把叶夫根尼赶出家门了。那段时间叶夫根尼仿佛人间蒸发了一样，我找不到他，他也没有再来过我们家。不过我心中还是在想着，这个白痴，他最近过得还好吗？我很担心他会被别人骗的连裤子都不剩，后来发生的事情果然印证了我的猜想！他真的被人骗了，别人说，嘿，小伙子，跟我去挖矿吧，叶夫根尼毫无戒心就和农奴贩子走了，恍恍惚惚被卖到了乡下去当农奴！后来他找了万圣夜的机会，等主人们都喝醉了，从一个被他用小铁勺挖烂的土墙洞里逃走了。他逃回镇上，找到了我，请求我母亲就像收留他母亲那样收留他。那时候他已经长成一个精瘦的小伙子了，我母亲就让他留下了，还是负责他母亲的那些工作。他也没有任何怨言，就在家里干下去了。我当时在首都读大学，放假回家的时候看见叶夫根尼又来到了我们家，别提多高兴了！我总缠着他，让他和我一起玩，但他和以前那个自由的孩子不一样了，他现在是我家的仆人，他的本职工作是干活，而不是陪我玩。母亲也总是不高兴，几次都下定决心想要把他赶走，因为母亲总觉得我已经长大了，应该要和别的公子呆在一起，哪怕是玩牌，也会比和一个下等人相处好。不过我总是护着他，母亲才没有让他滚蛋。

“在一个深秋的午后，我看书看的累了，就在花园里散步。看到正在爬树摘果子的叶夫根尼。我说：‘叶夫根尼，别摘果子啦！和我出去走走吧，我看了一天的书，真的是憋得慌！’刚开始，叶夫根尼没有理会我，自顾自摘着果子。我一看叶夫根尼不理我，火气就上来了，我拼命拉着他，把他从树上直接就扯了下来，要求他今天无论如何也要陪着我，和我一起玩。他说：‘少爷，您可以和镇里的小姐们一起玩呀？我还要做工作呢，做不完太太会责骂我的。’而我向他打包票，我会向母亲说明白的，然后不由他拒绝，就拉着他

出了门。

“在路上，我气鼓鼓地往前走，叶夫根尼耷拉着头跟着我的后面。说实在的，当时我压根就没有想好要去哪，要做什么，只是凭着不愿被宅邸束缚的热气就冲了出来。但我总觉得场面很尴尬，叶夫根尼也不知道说什么，我们两就这样一前一后地走着。我心想，这样可不行，于是我就左顾右盼，希望能遇着点什么有意思的事情，好打发我无聊的下午。霎时，我眼睛迅速被一副巨大的海报深深吸住了！那是一副画了女人的海报，上面写着“德国市民剧——萨拉小姐，戏剧巨匠莱辛作品”，正正方方贴在我们镇剧院的门口上。又要演出新剧了！我心想，这可太好了！在剧院看戏，难道不是我们这些年轻人消磨时间的最好选择吗？于是乎我就拉着叶夫根尼，买了票进剧院看戏去了。

“莱辛，恩，这位德国的文学家，我承认他很有才华，他写的《拉奥孔》是我中学时的最爱，但他在写戏上的功底还是欠那么一丝丝火候。这个剧竟是如此的无聊，以至于我在演员的对话声中渐渐闭上的双眼，慢慢睡着了。

“过了不知道多久，我又在一片吵闹声中醒来。原来是退场了，观众们纷纷起身，向剧场外走去。我无力地抬起胳膊，想要叶夫根尼扶我一下——在往常，他总是会扶着我。而今天，我酸痛的手臂却在空中孤零零的悬着，那只曾经扶着我走过无数路的手，那只曾经和我一起玩牌，一起游戏的手，不知道哪里去了，迟迟没有伸过来。我被今天的反常弄得不知所措，摊在椅子上，叫了几声叶夫根尼，但也没有人回应我。我生气地扭过头去看着叶夫根尼，他在那，就在我隔壁的椅子上坐着，但那是一个我没有见过的叶夫根尼。

“诸位，那是我见过的，一个人最专注、最痴情的时刻。我见过奋笔疾书的教书先生；我见过专心驾车的马车夫；我见过父母抚摸孩子的头发，低声絮语；我见过跪在爱人身前，掏出戒指求婚的新郎。但我从来没有见过一个如此的专注、如此痴情的人。叶夫根尼将他的身子，拼命地向前倾着，紧紧贴着前面的椅子。他将他的两个手，用力抓住前排椅子，将头靠在椅子上，两个眼睛一直盯着舞台，一动不动，就那么盯着。是的，那一刻演员们已经在鞠躬谢幕，舞台的灯光暗淡了，幕布拉紧了，观众走散了，但他依然在这里，用力地看着舞台，就像西伯利亚森林里的千年老树，根深深扎在泥土之中，任凭风吹雨打也绝不动摇；就像首都广场上的纪念碑，直挺挺地挺立在大地上，众人只能仰视着他，仰视着他的直挺，仰视着他的峻美，仰视着

他的伟岸。而我，这个摊在椅子上的人，就像一个孩子仰视太阳一样去仰视叶夫根尼。那一刻，我发现了一个不一样的叶夫根尼。他的眼睛是如此的炯炯有神，既不是那种空洞的虚无，也不是那种温暖的热流，而是一股只有人深情爱着某种东西，并心甘情愿为她献出自己的全部精力、全部时间、全部生命的光芒才会散发出的深切；是一股哪怕海枯石烂，天崩地裂，也要用自己的躯体抗住破碎的世界，去忍受上天的鞭挞，守护身下圣物的意志；是一股为了得到他眼中的珍宝，宁愿背叛整个世界的勇气。从中映照出的，是整个舞台，是舞台上的演员、舞台上的道具、舞台上的灯光、舞台上的一切的一切。

“舞台，在那上面等着他。从一切的文字之前，浩浩荡荡，在一切的结绳记事和岩壁穴画之前，就在上面等着他。舞台，在上面等着他，在希腊的歌队罗马的面具法国的浪漫德国的市民以前，就在那上面。就在上面等他了。那每一个顾盼生姿的回眸，那每一句精心锤炼的言辞，那每一个击破黑暗的伸手，那每一次在灵魂上的起舞，那每一次颠倒乾坤的转身，都在上面，都在上面等着他了。舞台，有舞台的高度，但我看见叶夫根尼的灵魂，轰然从他的眼里飞腾了。那灵魂飘到了舞台上，飘到了正在谈笑风生的演员身旁，飘到了尚存温热的大灯上，飘到了乐队的乐器旁，用他灵魂的光亮，重新烛照整个剧院……”

“诸位！我自认为自己是一个大胆的人，我的父亲常常拿他在克里米亚战争中英勇的行为鼓励我，发扬我人之为人的勇气。但我害怕叶夫根尼，害怕过他三次，第一次是他刚来我家的时候，第二次就是剧院。我害怕他，更准确的说，是敬畏他，那样一个几个小时前还在树上摘果子的仆人，而此刻，他的威力如同一个巨大的炸弹，在剧场中央爆炸。那冲击波摧毁了我所有的勇气和理智，让我瘫倒在他的面前，崇拜着他浑身散发的能量。我目瞪口呆地看着他，渐渐的，我的耳边响起了铃声，那是悠扬的终场铃。噹的一声！叶夫根尼的灵魂瞬间就暗了。”

“叶夫根尼就像一个泄了气的皮球，前一刻还是那么饱满，那么具有张力，而此刻他似乎被人用手枪朝后脑勺开了一枪，把他的所有能量都拿走了。叶夫根尼的眼睛暗淡下来，又变成那种浑浊的样子，手也软了，垂了下来。过了许久，他才缓缓转过身来看着我，慌忙把住我的胳膊，慢慢扶我起来……”

“我有时候还会后悔，后悔那一天去带叶夫根尼去看戏。我绝对想不到，一场戏剧，就这样改变了他。没有用任何的金钱，没有用任何的刀枪，没有

用任何的威胁，就这样改变了一个人。那天之后，他就痴迷上了看剧，只要有空闲，他一定会去剧场，买一张最便宜的票，躲在角落里，静静地看戏。他央求我把图书室里的莎士比亚戏剧集、果戈里戏剧集他念给他听。刚开始我还是挺愿意的，毕竟我从没有给别人念过戏。但叶夫根尼整天缠着我，求着我，给他念那浩如烟海的鸿篇巨制，我就有点难以忍受了！更何况，他要我念的，都是很长很长的剧，每次我都要念得口干舌燥、声音嘶哑，而他则紧紧抱着我，脸上荡漾着幸福的微笑。变了！变了！诸位！一切都变了！那个缠人的变成了叶夫根尼，被粘着的人反倒成了我！他告诉我，只要走进剧院，坐在软垫的椅子上，等着灯光渐暗，喧嚣远去，幕布拉开，一个崭新的世界就这样绽放开来，他的整个灵魂就变得光亮、温暖、火热了，舞台就像一个巨大的蜡烛，舞台上的演员们就像一个个燃烧着的火苗，他们飞舞着，对话着，高歌着，他们闪动，如同火焰闪动，那一瞬间发出的光芒，照亮了他的双眼，照亮了他的脸庞，照亮了他的脑海。迎接他的，永远是莫名的欣喜、兴奋、幸福——在这个多么需要爱的年纪啊！每次他走进剧院，看到的永远是不同的世界，得到的是源源不断的爱与温暖。

“他说他开始有意识地进行对比了。他说，从前的他，是一片混沌的，是迷茫，虚无，是一片寂寞的森林，孤飞的候鸟，是烂泥塘，是死魂灵；而现在，看过戏的他，是活着的，他终于发现了属于他的热土，那片他流连驻足，欣喜若狂的麦田，热火似一阵阵风浪像他奔来，带着麦子的熟香，他张开双臂，尽情享受被包围的温暖。

“后来我实在忍受不了这样每天念剧的日子了，就故意躲着，不见他。而他似乎明白了我的隐忍，再也没有打扰我。他把仅有的积蓄拿出来，请求识字的男仆们念给他听，他又要看剧，又要付钱请人念剧，他那些微薄的存款能坚持多久呢？很快他就穷尽了自己的腰包，最后竟落得把每天的晚餐省出来，当做为他念剧的报酬，而他每晚喝冷水过夜。那些男仆们懂得的字也很少，对他的态度也很差，总是心不在焉地给他念剧。后来，男仆们悄悄告诉我，叶夫根尼真是一个白痴！他们把四幕剧中的第三幕故意省掉，把长剧随随便便挑出几幕读给他听，甚至每一页只读最上面和最下面的两句话，而叶夫根尼居然毫无察觉，每次他总是安静坐着，闭上双眼，笑着听完。”

“但一个人的精力总是有限的，不是吗？先生们。就像一个画家不能是一个农夫，一个渔夫也成不了一个作家一样，叶夫根尼把他的全部心思都给了戏剧，而渐渐忘记了他还是我家的仆人。我的母亲日益厌恶他，我在家的

时候，还能稍微护着他，等我一去首都上大学，我的母亲就随即把他斥逐出去。可怜的叶夫根尼，就这样又一次被赶了出去……”

“依我看，这完全是他自作自受，伊万诺夫先生。”马克西姆冷冷地说，“我想不通，他为什么会将对戏剧如此……如此迷恋？以至于忘记了他仆人的本分？或许这就是下等人的本性！喜新厌旧！”

“不是的，马克西姆先生，我想他这样做完全是出于迷狂。”安德烈先生急急忙忙喊了起来。

“迷狂？”

“是的，迷狂！一种能量，一种迷乱而又清晰，混沌而又澄澈的生命力量。它能带领我们去欣赏艺术，去欣赏美。什么是艺术，女士们，先生们，您们想过吗？”

“艺术就是画廊里的画，还有您写的书，都是艺术。”德米特里先生说道。”

“是这样的，是这样的没错。画廊里的画，还有我写的书，还有剧院里的戏剧，这些都是艺术，没错，都是艺术。”安德烈先生猛然站了起来，在我们面前来来回回地走着，似乎在想着些什么，而后举起他的双手，在空中比划起来，叫喊着，“但艺术仅仅局限于此吗？不，绝不是。一位中国的哲人曾说：‘艺术是宏伟的天真，宏大的灵感，宏大的混沌。恰如一场风暴之后突然风息雨霁，滋润的山川荡漾起一种宁静的和弦；恰如一个旅人气喘吁吁地爬山，偶尔回见到了脚下蔚蓝色的大地；恰如繁忙喧嚣的一日终于过去，夕阳和炊烟交织成一个醉人的黄昏；恰如长时间的劳作后在陇间地头的麦垛上打盹，做起了一个有关收获的梦；恰如在疲惫不堪的人生艰途上，不经意的回想起了童年在母亲膝下嬉戏的时分。’这些能唤起我们的温情，能唤起我们的感动，能唤起我们的无限遐思和无限的震撼的时刻，就是艺术的时刻啊！诸位！艺术就是美！美就是一种内心里无限震撼着的感动，一种您可以抛弃一切束缚，去释放您们最宏大、最天真、最灵感的人性，使您们不用顾忌场所，就可以站起，大声呼喊您们的心底里最想说的话的生命能量啊！试问，一个人大声疾呼的时候，他不是发狂吗？试问，一个人深深沉思，泪流满面的时候，难道他不是沉迷吗？这就是迷狂，迷狂就是一种内心的释放，诸位！一种释放，释放我们的激情，那激情在掷地有声地告诉着人世间：美是大的，艺术是大的！”

“够了！安德烈先生，够啦！”尼古拉先生也猛地站了起来，一把拉着安德烈先生，把他塞在沙发上，对他叫着，“恐怕您也和叶夫根尼一样，变成了

一个傻子？白痴？还是您今天感冒了，不胜风寒，有点发烧以至于说出这样的胡话！要我说，您刚刚说出起来的都是完完全全的胡话！”

“我没有！”安德烈先生激动地叫着，“我说的都是有价值的话。您不懂，尼古拉先生，您不是文人，您不懂！”

“得啦，少拿你们文人的一套来装腔作势！”尼古拉先生摆摆手，轻蔑地笑了笑，冷冷地说，“你们文人最爱干的一件事是什么？就是自以为是，自大狂妄！你们总是梦想着打造一个专属于你们的梦幻王国，你们把所有文人邀请进城堡里欢聚宴饮，畅叙开怀，却把一切运筹帷幄的政治家、洞见真理的科学家、劈波斩浪的商人、甚至是保卫家国的士兵，辛勤劳苦的工人和农民，统统都拒斥在你们所谓的城堡外面，不让我们进来！为什么？只因为你们这些文人，从心底里就看不起我们！你们认为我们没有文化，认为我们低贱，认为我们目光短浅！可你们呢？你以为你们真的是所谓的文化人，是所谓的高雅吗？我呸！安德烈先生，您和其他文人一样！你们自己杜撰了一个叫做“文化”的名词，并且从一开始就规定这个名词只配由你们文人世袭继承，从古希腊、古罗马开始，一直到现在，你们歧视了我们几千年！只因为你们独占了一个叫做“文化”的名词！而现在呢？我们的科学家们，用自己的智慧，证明了宇宙万物间运行的必然规律，掌握了真正的、伟大的、包括万物的自然秘密。你们感到恐惧，是的，你们感到恐惧！”

“尼古拉先生，我们没有感到恐惧！”

“你们就是在恐惧！你们害怕我们科学家入侵你们的领地，和你们一起享用智慧的甘泉！你们害怕你们最为虚妄的理论，经不起我们科学仪器的检验！你们害怕有朝一日，你们虚伪的面具被撕下，世人看清你们脆弱的自尊，不攻自破的辩词！于是你们，你们这些最为阴险歹毒的文人，暗地里掀起对科学的反叛。几个世纪前，你们还虚伪地说，科学和艺术可以相融。而现在你们却公然撕破脸皮，向科学界发起猖狂的进攻。你们在各个国家，各个战线叫嚣艺术和科学是不能相互理解的两个体系，妄图将艺术独立于宇宙规律之外，维护你们那禁不起实证的思想。这样，你们又可以霸占智慧的城堡，又可以像几千年以来那样排斥我们，排斥你们看不起的‘蠢人’。不过，你们高兴的太早了。诸位！您们知道为什么我要成为一名精神科医生吗！因为我就是想看看，你们这些文人最为尊奉的‘感性’，能不能被科学所理解，所分析。经过我数十年的分析，我终于攻破了你们独立王国的城墙。你们所谓的感性，就是一种低下的直觉；你们所谓的迷狂，就是一种精神疾病！先生们，

当我们的叶夫根尼，被戏剧所吸引的时候，他最为悲剧的时刻就开始了。他原有的心性被精神疾病彻底摧毁，原本的疯疯癫癫已经在他理智的长城上蛀出了一个虫穴，而现在戏剧的狂潮彻底冲垮了理智的屏障，他的大脑现在洪水滔天，泛滥成灾！他成了一个大白痴，大笨蛋！”

“尼古拉先生，您冷静，您坐。”我急忙起身，想缓解一下紧张的氛围，“女士们，先生们，我们在谈论的是叶夫根尼，我们还是说说叶夫根尼的事情吧！您们也知道，我大学毕业后，在首都浪荡了一阵，但最终还是决定回镇上，继承家父的产业。这一切您们都是知道的，我也就不多说了。我回到了熟悉的家乡，只是家中再也没有那个熟悉的叶夫根尼了！不过，我始终相信，命运之神将一根丝线的一头绑在我的身上，另一头绑着叶夫根尼。无论我们分隔多远，一定会见面的。我一直以为叶夫根尼又被卖成了农奴，在我国遥远的某一个小村庄里干着单调的农活。但是！真的！太幸运了！我有遇到他了！您们猜猜在哪里？”

“毫无意义的设问，伊万诺夫先生。答案只有一个：剧院。”维克多先生说。

“是的！就是在剧院！我们又相见了。说起这事情，我到现在还感到不可思议。那天我无比怀念我的白痴朋友——叶夫根尼，想着去他曾经流连忘返的剧院，怀念一下我们共同生活的日子。我买了第一排的票，静静地坐着，脑袋中不停在想着：叶夫根尼也梦想过，坐在第一排，近距离接触演员们吧。这么大的剧院，他曾经在哪个不起眼的角落里呆着，痴迷地看着一出出的喜剧悲剧呢？而他现在有云游到了哪里，他还好吗？就在我被这一个又一个的问题弄的心烦意乱的时候，我突然瞥见，舞台旁有一个瘦小的男人，正在吃力地拉着幕布。当时，一股强烈的预感揪住了我，我心里突然蹦出了一个念头——他就是叶夫根尼！那念头越来越强烈，我甚至想跳起来，大喊一声：‘叶夫根尼，我在这里！’蓦然，那个拉幕布的男人往观众席看了一眼，他的眼神快速扫过人群，仿佛在寻找着什么。他的眼睛看到我了，怎么？他为什么不继续看了？天哪！那双眼睛！那双蓝色的眼睛，那双有时冷峻，有时温情，有时迷狂的眼睛，就是那双眼睛！我想要站起来，但我的双腿抖得厉害。我的喉咙里有东西想飞出来，但它被挡了回去。过了一阵子，我才发现，我的眼泪已经流到我的嘴里了。

“叶夫根尼没有走，他干过很多苦差事，受尽了折磨，但他并不愿意离开这个小镇。他告诉我，他迷恋这个剧院，迷恋这个舞台，迷恋舞台上的每

一位演员！他要呆着！后来，剧院里拉幕布的老头，在酒馆和人打架，被人一拳打爆了心脏，死了。剧院又重新招人，叶夫根尼知道机会来了，就跑到拉莫尔团长面前，恳求拉莫尔团长给他一个机会，他愿意无偿当一名拉幕的工人，还可以扫地，洗厕所，搬东西，只要把他留在剧院，他宁愿不要一份报酬。拉莫尔团长非常高兴，当场就收下了叶夫根尼。”

“如果这位白痴先生不要一份报酬，来我们银行工作，我一定带着所有的经理，夹道欢迎他！”德米特里嘟囔着，“真是个大白痴！这世界上还会有不要报酬的人吗？这个世界上，难道每一个人不都是好吃懒做、偷工减料，而又总是梦想自己一夜暴富的吗？尼古拉先生，您说的对，叶夫根尼就是一个白痴！”

“叶夫根尼就这样在剧院工作着，有时候我也常去剧院看戏，顺便看看他。他还是和以前一样，躲在舞台旁的小角落里，安安静静而又全神贯注地看戏。不过……”

“不过什么？伊万诺夫先生？”

“不过，我并不想再说下去了。其实我是不愿意回忆起这样的事情。”我向他们强调着，“诸位！我们可以就此打住吗？或许我们该换下一位先生，来谈谈他身边的白痴了。”

“不！不可以！”马克西姆叫了起来，“伊万诺夫先生，您不可以如此不负责任。您把我们的兴趣勾引起来，而又不给我们一个故事的结局！哦，伊万诺夫先生！您一定要说，把这位白痴——叶夫根尼的故事，给我们说个明白！”

大家骚动起来，每个人都围在我面前，请求我、要求我，甩着我的肩膀，让我继续说下去，要我把叶夫根尼的故事全部说给他们听。七嘴八舌，各种言语涌入了我的脑海，在我的脑子里打起架来！面对这些着迷的听众，我又有什么办法呢？我只好张开我原本想闭上的双唇：“好吧！好吧！诸位，既然您们这么想听，那我也只好继续说下去。但请您们谅解，这并不是一段美好的记忆，甚至可以说是一次悲剧。不知你们还记不记得，一年前，剧团打算排演一出新剧，还是一出法国剧，剧名好像叫什么《驴皮记》？我也记不太清了，请原谅。总之需要有一个人来演驴……”

“您说什么？演驴？”瓦列里娅尖叫起来，“就是那个长得灰不溜秋，全身上下都是脏泥巴，整天驼着各种各样重东西的驴吗！”

“是的！瓦列里娅小姐，是的。一个真人，演驴。不过戏份不多，扮相

也丑，就和您描述的差不多。披着脏兮兮的驴皮出场，被牲畜贩子拉到菜市场上，当场杀了，扒了驴皮！之后就装死，一直装到结束。就这样简简单单的戏份，甚至连一句台词也没有。如果硬要说有台词的话，那恐怕就是被贩子宰杀时候的那一声驴叫吧！不过剧院的演员们没有一个人愿意出演驴的角色。不过这也是可以理解了，有谁会愿意扮演跪地爬行，戏份少的可怜，只有一声驴叫的角色呢！”

“这真是太奇怪了！太不可思议了！为什么要演驴呢？这个世界上有那么多可爱的动物，像猫咪，像小狗，像西伯利亚的白雪兔！为什么偏偏要演这样一只，令人恶心的动物呢！”

“是的，是的！小姐，我的想法和您是一致的。我也是绝不能忍受穿着厚厚驴皮，来演出这样一场荒唐的戏！不过诸位，您们也知道，我们国家早先是有不会有这样荒唐的剧！这样荒唐的角色的！人怎么可以演驴呢！为什么他们不去菜市场弄头驴来呢！只需要一个金币，牲畜贩子保准喜笑颜开地把搞来一头老驴亲自送到剧院去……”

“一个金币！我的好兄弟，伊万诺夫！您居然花一个金币买驴吗！”德米特里高声打断了我的讲话，笑嘻嘻地说，“不需要一个金币，伊万诺夫，只需要一个银币就行！”

安德烈先生满脸震惊的表情，高声说：“银行家先生，我想您会不会弄错了，一个银币您就想买一头驴？这不可能！这绝不可能！一个银币您可以在集市上买一只雉鸡。买驴？我想您一定是买成驴玩偶了，或者是小孩子戴着的驴头套？”

“噢！我好心的安德烈先生，您如果去集市上买驴，那当然买不到了。”

“那么您是去农户家里买的？”

“不，也不是，我没去过农村，从没去过。我讨厌那里肮脏的环境。”

安德烈先生大笑起来，说道：“银行家先生，我看您就不用继续编故事来哄骗我们啦！您既不是在集市上买的驴，也不是去农户家里买驴，那驴是哪来的？难不成您是去教堂，往许愿台里扔了一个银币，上帝就从天上恩赐了头驴给您？”

“当然不是，不过您们也可以这样理解，因为这确实是上帝给我的恩赐。三个月前，一个叫马贾科夫的小农民来到我的银行，请求抵押他的农房和家具，贷点小钱给他的婆娘治病。他婆娘似乎得了什么不治之症，患病已久，亲戚朋友已经借遍了，连村子里的高利贷都借了。可还是缺很多钱，最后也

没能把婆娘治好，一命呜呼了。婆娘死了，欠的帐可不能就这样完了。债主们天天上门催债，马贾科夫就想来银行，把房子给抵了，先把欠款给还了。马贾科夫，噢，提起这个人我就来气，完完全全是一个乡巴佬，居然想带走10个金币！我说马贾科夫，你也太不了解行情了，您的那所破房子和那些破家具，根本贷不了10个金币。他还强词夺理，说什么他知道省城的银行可以贷20个金币，他急用钱，所以才来镇上的银行，贷10个金币。我一听这话就来气了，我很明确地警告他：马贾科夫，你完全可以去省城贷款，我德米特里正大光明，绝不拦着你！你想走现在就可以走。且不说你去省城就要花费不少时日，而且省城的银行手续繁琐，流程多，效率还很低。你可要等一个月才勉强拿到钱，你等的起，债主们等的起吗？恐怕再过一个月不还钱，你和你老婆就在黄泉相见了！马贾科夫一听我这话，立刻就丧了气，唯唯诺诺答应了。不过，就在我们即将签合同的时候，我的一名职员跑进来，告诉我，他们调查过了，马贾科夫除了房子和家具，还有一头牲畜——驴！我立刻打了个激灵，告诉马贾科夫，这个合同我不想签了，他可以去省城的银行贷款。他一听瞬间就瘫在地上，抱着我的腿痛哭起来，撕心裂肺喊着我的名字，苦求我给他一次机会。我说这样吧，马贾科夫，给你5个金币，你把房子、农田和农具都要抵押在我这，另外你的驴也归银行了，当做手续费。噢！诸位，我已经给他很大的好处了，要知道让我从金库里拿出5个金币是多么困难的一件事，就像一名母亲亲眼看着他的5个孩子离开家出发当兵，那种伤心欲绝的心情啊！我会流泪，我会伤心，我会在夜里念叨着，怀念着我那5个金币。但现在我完全是基于对马贾科夫的同情，才会愿意去贷给他5个金币。难道那只驴不算是给我的一丝丝安慰吗？但是这个小农民一直不领情，反复给我磕头，求我再多贷几个钱给他吧。我一摸自己的口袋，噢，你们猜怎么着？还有我吃早餐剩下的一个银币。我就把银币扔给了这个匍匐在我面前的农民。‘加上这个银币，接手印，滚吧’我说。职员们把这个瘫在地上的农民抬起来，他有气无力地摁了手印，就被抬出去了。这一切是多么巧啊！我也没想到我竟然花了1个银币，就买到了一只驴。不过，这难道不证明，只要动动脑子，一个银币也是可以买到一只驴的吗！”

“太妙了！”维克多先生拍起手来，“真是一桩好生意啊！德米特里先生，您真是太聪明了！”

“哦，诸位，我想我们要回归正题了。”我说，“我们还是继续谈论戏剧的事情比较好。我们刚才说到哪里了？”

“说到他们想让真人来演驴。”马克西姆提醒我。

“对！他们要让真人来演驴！他们为此还自有一套理论。拉莫尔团长说，这是英国法国最流行的演出方式，叫什么，人本主义演出！是的，一切剧都要围绕着人展开！一切剧都要表现人的生命、价值、理性、梦想、地位！一切剧都要由人来演出！只要是活的，就必须由人来演，只有把一切的一切都看成和人有关，才能知道天地间万物都散发着人性的光辉！才能认识到人的巨大作用！才能叫人本主义！”

“是的，就应该是这样！”瓦列里娅高兴地说，“那种满身脏泥，到处乱跑乱跳，尖叫像撒旦的活驴，怎么可以登上剧场的舞台呢？它会用蹄子把舞台弄脏，还会把剧院弄得臭气熏天！就应该让人来演，一头驴是绝不可以登上舞台，让光鲜亮丽的演员们和这种丑陋的生物一起站着！”

“不，我觉得不是这样，瓦列里娅。”我反驳道，“哦，女士们，先生们！让人来演驴？这是什么思想？这个世界上为什么会产生这样荒诞的思想？为什么人要靠着演驴，来表现自己的力量呢？驴就是驴，驴不是人啊！如果驴要是人，人是驴，那一切岂不是都乱套啦！如果没有了动物，那么人也没有了，世界上只剩下半人半兽的怪物！也难怪没有人愿意来扮演这样一个傻驴，有谁想成为一个怪物，被人牵着，放倒宰杀，扒皮抽筋，狠狠羞辱一番呢！只要一个正常的人，都会拒绝演这样一个荒唐、可笑，愚蠢的怪物。先生们，如果非要我演，我倒是可以硬着头皮耍几下，但我绝对不会上去谢幕的，那样只会引得观众再次哈哈大笑，把我狠狠的嘲笑一通！没有演员愿意演，但是这个驴角色是必须要有的，因为法国的原剧本上就是有这样的一个角色呀！”

“一天晚上，我照常去剧院看戏。散场后，我照例去后台看望叶夫根尼，而他也老早就在后台等着我了。可是那日晚上，他不一样，他高兴极了，满脸通红，紧紧抱着我，无比热切地向我宣布——他，叶夫根尼，也即将踏上舞台，在舞台上表演了！我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他一个拉幕布的工人，怎么会有上台表演的机会呢？叶尼根夫兴奋地告诉我，他在休息室打扫的时候，偶然听到拉莫尔团长和一票演员们谈论下一次演出的戏剧。拉莫尔团长明确说，一定要演一出滑稽剧。于是就有人推荐了一部法国戏，没错，就是《驴皮记》！可是，该让谁来演出那种怪模怪样的蠢驴呢？剧团里的台柱子们都低着头，一声不吭，拉莫尔团长也抽着烟，沉默着。叶夫根尼觉得机会来了，这难道不是上帝恩赐给他的机会吗！叶夫根尼丢掉扫帚，径直跑到众人面前，先是结结巴巴把自己介绍了一通，然后就大谈自己对戏剧事业有多么

的热爱，多么的喜欢，甚至还模仿起了几位剧团演员的表演，最后羞涩地请求他们能够信任他一次，让他斗胆试一试。而这些演员们，居然同意了，同意让叶夫根尼去扮演那只谁也不愿意演的丑驴，同意让叶夫根尼上台表演！

“那天晚上，叶夫根尼喝的酩酊大醉，嚷嚷着自己一个在后台的，忙忙碌碌的，不为人知的小工人，也可以登台表演了！从今以后人们就会认识他，就会记住他，他就从此以后不用每天在后台搬东西，拉幕布了！要我说，从那时起，他就像变了个人似的，剧团的活也不干了，整天整夜往萨克逊乡跑，因为那里山多，驴多！他去乡下，看驴，学驴，一点一点学。从走路的动作，吃草叶的神态，还有鸣叫，是的，叶夫根尼还学驴叫，因为剧里面那种驴不是临死前发出了一声长嘶嘛！他就学……”

在这之前，精神病医生——尼古拉先生因为与安德烈先生激烈的争吵，似乎有点疲倦了，总是默默在听我们的谈话。而他突然之间又发话了：“伊万诺夫先生，我现在明白您的朋友为什么会有白痴的表现了。毫无疑问，是遗传。您的朋友，叶夫根尼，和他的母亲，都是白痴，彻彻底底，货真价实的白痴！去乡下学驴，学驴走，学驴跳，学驴吃草，学驴叫？我的上帝！为什么会有这样白痴的人？他的理智呢？他难道就不会觉得，这样做很肮脏，很无知，很愚蠢吗？一个人，怎么可以去学习驴，这样傻呆、丑陋，肮脏的生物，怎么会去愿意抛弃他的理智，去当一个无知的，任人打骂，只会干活的蠢驴？噢，伊万诺夫先生，您之前说叶夫根尼的母亲在您家也是任人打骂，不还手也不反抗，就自己做任何派给她的工作的人？”

“是的，她母亲确实是这样一个人。”我说。

“诸位，毫无疑问，毫无疑问！他们全家都是白痴，都是傻瓜，都是笨蛋。一个笨蛋老妈，生出来的自然是一个白痴儿子。诸位，如果我打您一巴掌；或是骂您是畜生；或是把脏泥泼在你们干净华美的衣服上，泼在你们刷得崭新的靴子上；或是让您们放弃双腿走路，而是用四肢像驴一样行走，奔跑；剥夺您们说话的权利，让您们只能像驴一样喊叫；或是让您们躺在桌子上，被人窥视；然后被剥去外衣，您们不能反抗，还要大喊大叫一声，在桌子上装死，您们愿意吗？”

“绝不可能！”马克西姆喊叫起来，“如果谁敢对我发出这样的命令，我绝对会一鞭子打爆他的脑袋！”

“这真是太可怕了！”瓦列里娅咬着手帕，带着哭腔说着，“我不敢想象有人会这样做，我是绝对不会这样做的。如果您强迫我做，我一定会抱着您，

尼古拉先生，求您掏出手术刀，一刀杀了我吧，不要这样羞辱我。哪怕把我关进您的病房，我也愿意！”

“有钱吗？呃……如果我这样做了，您给我钱吗？”德米特里询问着。

“伊万诺夫先生，叶夫根尼学驴可获得了什么报酬？”

“报酬？自然不会有一分钱的报酬。”

“是的，银行家先生，没有报酬，我一分钱都不会给您。”

“一分钱都没有，你认真的？一分钱都没有！那您怎么有这样的熊心豹子胆，敢要求我做这样的事，尼古拉先生？我原本以为您会给我把沾满泥土的脏衣服脏靴子洗干净，然后给我 300 个金币作为精神损失费，而您现在告诉我您一分钱都不会给我？”德米特里好像发起火来，不停用手拍打着椅子扶手，朝尼古拉先生怒吼起来，“你把我狠狠侮辱了，现在告诉我您一分钱都不会给我？您有种，尼古拉先生！您等着，我保证您没有好日子过。您休想再踏进我国各个银行的大门，我还要到法院起诉您，让您赔偿我，还要坐牢！”

“德米特里先生，请您冷静，您先冷静下来！”尼古拉先生显然被德米特里突如其来的怒火吓坏了，赶忙解释道，“您放心，我绝对不会强迫各位这样做，也不会玷污了您们干净的衣服，而我自己也绝对不会这样做。因为，这根本就不是人应该做的事情！人应该从事着高尚的、尊贵的、伟大的事业，像拿破仑那样开疆展土，像罗斯柴尔德那样日进斗金，像达芬奇、牛顿、法拉第那样潜心研究！而不应该学一只驴，在肮脏的泥潭里打滚！试问，如果一个人去泥潭里打滚，学驴一样嘶叫，像驴一样挨打受骂，甚至像驴一样四肢走路，那么他做人的尊严何在？他人之为人的本性何在？他保存自己的理智何在？他去学了，先生们。是的，我们伊万诺夫先生的朋友，一个叫做叶夫根尼的傻瓜，一个彻底的白痴，居然去乡下学驴了？不是向阿基米德、亚里士多德学习，不是向拉瓦锡、波义耳学习，不是向康德、黑格尔学习，而是像一头驴学习？请问他学习的是人的智慧、人的文化、人的道德吗？不是，统统不是！他学习的是畜生的文化，是低贱的，下作的，令人恶心的事情！他已经失去了人的理智，所有的人类智慧都不能再吸引他。他是一个白痴，是一个混沌的人，所以他根本就不会觉得向驴学习有什么愚蠢之处，这就是他没有理智的铁证！试问，任何一个有理智，有正常心智的人，会去乡下，跑到驴的旁边，观察驴，然后哀求驴当他的老师，从今往后要当驴的高徒吗？绝不会！根据我的研究，这就是典型的人格分裂病症，他已经幻想自己是一头驴，丧失了理智，成为了白痴，去向如此肮脏的动物学习！”

“说的好！太妙了！说的好！尼古拉先生，您说的太精彩了。”话音未落，维克多先生就迫不及待跳了起来，跑到尼古拉先生的旁边，紧紧握着他的手，热切的说，“您分析的太对了，我还在疑惑为什么会有人向驴求学，您的一番话真的是如雷贯耳，醍醐灌顶！您说的对，人要学习的是智慧！人应该向智慧的人学习，比如您，尼古拉先生……”

“哦，我亲爱的维克多先生，您太抬举我了。不错，我自个承认我是有一点学识的。这就是理性的光辉，没有什么是科学解释不了的！”尼古拉先生高傲地说着。

就在我们所有人都为叶夫根尼学驴一事疑惑、愤怒，以至于高声争辩的时候，房间的西北角里突然传来了一个低怯怯的颤音……

“老爷，太太，我应该……我可能认识您们所说的白痴。”

所有人都被这突如其来的声音吓住了。没有人继续说话，大家不由自主地看向那个传来声音的角落。我也往声音传来的地方一看，一个人正蹲在角落里，直瞪瞪看着我们。他穿着一身棉袄，但似乎穿的很久了，以至于都是一块黄，一块黑的污渍。不过，我还是觉得他不要把棉衣洗了好，因为他棉衣的好几处地方已经裂开了，一团团的棉絮正从裂隙处先恐后涌出来，如果再洗一洗，恐怕就一丁点棉花也不剩了。他把头上的劳动帽稍微调正了一下，露出黑乎乎的牙齿，和乐乐笑着说。

“老爷，太太，我看见过他。您们说的，叶夫根尼先生，我见过。”

“混账东西！你怎么还在这里，这里是该呆的地方吗？快给我滚！”维克多先生涨红了脸，朝那个蹲在角落里的人大喊着，而后又转过身来，满脸歉意地和我们说，“对不起，诸位，吓着您们了。他叫叶戈尔，是柴火店送柴火的小工。刚刚没什么柴火了，我就让店员去买了点，他给送过来了，刚刚我听尼古拉先生的话，太入神了，尼古拉先生您说的真是好极了！但我没想到这小子送完柴火还没走，居然躲在角落里偷听我们的谈话！”维克多先生把脸一转，发现叶戈尔还蹲着原地，好像没有要走的意思，便更加愤怒起来，喊道：“混蛋！你还不滚蛋？这是你该呆的地方吗？柴火钱我和你们掌柜说好了，月末会给你们，现在还没到月末呢！怎么，说好了不算数吗！”维克多先生一步并作两步，直冲到叶戈尔面前，抓住他领子一把将叶戈尔抓了起来，吼道：“你是聋子吗？听不懂我说话？这里是贵族沙龙，不是你这种贱人该呆的地方，你赶紧给我滚蛋！”

叶戈尔抓着维克多的手，害怕的说：“不不不，不是，维克多先生，不是

的，我不是来要钱的，不是。是我刚刚听到您在谈论叶夫根尼，正好我也认识一位叶夫根尼……”

“你认识？你认识个屁！”说完维克多先生大手一挥，直接就给了叶戈尔一个大耳光，那声音比店铺门被撞开的声音还要响亮！维克多先生怒火中烧，怒骂道：“叶戈尔，你这烂人，你除了每天吹牛，你还会干什么？你上次喝了酒，还说您认识省长大人？这次我们说叶夫根尼，你就说你认识叶夫根尼？是不是你明天又要说你认识皇上？还和公主们调过情？该死的东西，满嘴没一句真话，你这人就活该干一辈子累活，现在就给我滚，立刻！马上！”

“不是的！先生们！我没有撒谎，我真的认识一位叶夫根尼！维克多先生，您别打我，我走，我现在就走！”说罢，维克多先生松开手，叶戈尔摔在了地上，慌忙爬起来，拍拍身子准备拔腿就跑。

“你站住。”马克西姆发话了，他冷冷看着叶戈尔，说道，“这个世界上叫叶夫根尼的太多了，你认识一个叫叶夫根尼的，也很正常，但和我们刚刚谈论的白痴没有什么关系吧。”

叶戈尔诚惶诚恐地看着马克西姆，慢慢说道：“不，我认识的这个叶夫根尼，就是老爷们刚刚说的白痴先生。因为，他表现的确实很像一个白痴……”

“女士们，先生们，您们不必搭理这个满嘴谎话的家伙。他爱喝酒，喝完了就要和别人吹牛，以此显示他懂得多，实际上他就是信口开河！满嘴跑火车！今天不知道这个醉鬼又在哪里灌了几瓶果子酒，来我们这里装疯卖傻了！现在我就把他赶走！”

“维克多先生，我认识，真的认识他！您们刚刚说的白痴。就在剧院，我就是剧院认识他的！”

“看来这位白痴朋友并不白痴嘛，他最后还是成为剧院的大明星了。”安德烈笑着对我说，“我们都以为他白痴，没想到笨鸟先飞！”

不，事情绝不是这样，绝不是安德烈说的那样！叶夫根尼没有成为大明星，这我是知道的，而且，他甚至都没有成为剧院的一员！那天，他来找我，那是一个很深的夜晚，我已经在床上躺着，即将沉入梦乡。我的仆人却急忙敲打着我的房门，告诉我叶夫根尼求见。他们反复和叶夫根尼说，少爷已经睡着了，不见客。但叶夫根尼一直哀求着他们，一定要见一见我。我觉得很奇怪，要知道，哪怕是叶夫根尼之前住在我家的时候，也从没有三更半夜来找我。我起身穿好衣服，走下楼梯，一眼就看到了孤零零站在门口的叶夫根尼。我急忙赶过去，想要把他迎进来，但我一看清他的脸，我瞬间就呆住

了，应该说，是被害怕吓住了。他不是叶夫根尼，他的双脚双腿是叶夫根尼的，双手双臂是叶夫根尼，头发鼻子嘴巴胡子都是叶夫根尼的，唯独，唯独眼睛不是。叶夫根尼的眼睛是无比明亮，无比清澈的。他看我，看戏，看书，看花草草，虫鱼鸟兽，都是睁着一双大眼睛，无比温柔的看我的。他的眼睛永远有阳光从里面流出来，永远有火焰在燃烧，永远有一股动人的力量在释放。我喜欢看他的眼睛，他的眼睛里充满的是光，是热，是温暖，是柔情，是一股希望。但现在，他的眼睛射出的，是寒冷的目光。是的，非常非常寒冷，冷得令人发抖。我感觉他的眼珠，眼珠没了！那颗大大的，明亮的眼珠没了！他的眼眶里是黑洞洞的，是一个坑，里面的眼珠被人挖走了！他那颗流躺着温暖的，散发着年轻人温柔与希望的眼珠，被人挖走了！天哪！上帝啊，他的眼睛很恐怖，很恐怖，只有下过地狱的人，才会在魔鬼的身上看到这样没有眼珠的眼睛，而我现在看到了！那黑洞洞的眼眶里，射出来是寒冰一样冷峻的东西，是一种来自心灵深处最黑暗地方的东西。我感觉他的眼睛在喷射。那个没有眼球，空荡荡的眼眶正在向外喷射！黑黑的眼眶喷射出黑黑的东西，射了我一脸。那黑黑的东西到底是什么，我想从睡衣口袋里拿出手帕擦一擦，但我发现我的手没了！我的手呢！谁砍走了我的手？而我紧接着发现我的睡衣没了！不！身子也没了！叶夫根尼，还有仆人、沙发、地毯、吊灯、楼梯、大门，甚至是我的心，都没了，一切都没了……

我在恍惚中醒来，才发现我被叶夫根尼紧紧抱住。我发誓，那是他抱我最紧最紧的一次。就像一个螺栓，拴到了最里面，还要继续拧，似乎要把螺栓拧坏了，他确实要把我拧坏了。我感觉自己喘不过气来，求着他稍稍放开我。叶夫根尼松开了我，我赶紧把头低下，不想看到那魔鬼一样的眼睛。他拉着我的手，告诉我，我是他这辈子最好的朋友，他会永远记着我。

我觉得很意外，叶夫根尼是个不爱讲话的人，这样煽情的话从他口中说出来，太令我意外了。叶夫根尼真的变成一个白痴了！我这样想着，他一定是学驴学傻了，居然大半夜跑来找我，把我从床上叫醒，只为了告诉我他把我当成他最好的朋友？

不过我还是握了握他的手，但很快就缩回我的口袋里了，因为他的手太冰了，仿佛握住两块刚从北冰洋里捞上来的冰块。我低着头，告诉他，我也把他看成我重要的朋友，但他何必这么晚跑过来，打扰我的睡眠呢？这话他完全可以白天告诉我，或者写一封短信也可以。

“写信表达不了，我的朋友，表达不了……我……我就想看看你，我要

走了……我，我没有能够成为一名合格的演员，我失败了……我想，我该走了。”

一听这话，我赶忙把头抬起来，惊讶地发现他的眼球回来了。是我在刚刚的昏睡中，叶夫根尼和抢走他眼珠的妖魔搏斗，把眼珠抢回来了吗？还是上天派来一个天使，给他安上了新的眼珠？不过他的眼睛里，又流出那种令人宽慰的温情了。

“你要去哪，叶夫根尼？今晚就走？还有你说失败是什么意思？你之前不是很高兴地和我说话，你表现的很好嘛，连团长都给你鼓掌了，现在又要走，而且还是大晚上，这是临别的告言吗？叶夫根尼，你可把我弄糊涂了。”

他不说话，笑着又抱了抱我，然后亲了亲我的脸颊，就跑开了。

“叶夫根尼！你去哪？你跑什么呀！你小子，你回来！”我在他身后喊着，叶夫根尼停住了，直挺挺地站着，就像一尊雕像一样站着，我看着他的背影，好像又看到了十年前那个晚上，第一次来我家的叶夫根尼。他没有转过头来看我，也没有回来，他最终还是跑开了。后来，就传来消息……

我被一阵吵闹声惊醒，原来我又陷入了回忆的漩涡。回忆是一个很奇妙的东西，他会把那些你原本注意不到的东西悄悄藏起来，过了很多年之后再拿出来，仿佛在和你说：“看看！这是什么？”你会去看，然后才会惊讶地发现原来你从未注意到的东西，才是最珍贵的。而现在我又回到了维克多先生的古董店，回到了沙龙上。

原来在我沉思的时候，各位女士先生在是否要让叶戈尔说说他和叶夫根尼的故事这一点上，产生了激烈的分歧。维克多先生坚持认为叶戈尔就是一个爱说大话的混账东西，他说的都是胡编乱造的花边新闻，不足一听，而马克西姆和安德烈先生则对叶戈尔产生了浓厚的兴趣，他们倒想听一听叶戈尔能说出点什么来。最后维克多先生让步了，于是叶戈尔站着，滔滔不绝讲了起来。

“不是的，老爷，太太。我，我不是在舞台上认识叶夫根尼的。那是很早的事情了，我需要想一下。恩……恩……维克多先生，求您了，您别打我！哦哦哦！我想起来了，那是一年前的事情了。那时候我正给剧团送柴火呢。我这人老了，年轻的时候我可以挑着柴火，送十户人家也不喘口气！而我老了，不行了，每次送完柴火我总要像今天这样，在地上蹲一会儿，抽根旱烟，休息休息。那天，就是一年前的那天，我刚在剧院的地上坐着，就听到从休息室传来两个人激烈争吵的声音。而后我看到休息室的门被猛地打开了，

一个瘦小的年轻人出来了，应该说，他是被人一脚踹出来的。我远远地看到，这个年轻人从地上挣扎着爬起来，擦了擦脸上的血，然后朝着休息室跪下了！就那么直挺挺跪下去了，一边跪着一边哭着磕头，求着休息室里的这个人，说什么‘再给他一次机会’，还说什么‘人要诚实，不能骗人’，还说什么‘哪怕是只驴也可以’。而休息室里的那个人似乎压根没给那个年轻人一点面子，狠狠地把门关上了。紧接着，休息室里传来一声震天的怒骂——‘滚’！而后又传来一阵阵爽朗的笑声。

“我看见那个年轻人瞬间呆住了，他既没有爬起来，也没有继续磕头，他就那样呆呆地跪着。

“‘这不可能！’这个年轻人突然间就咆哮起来，大喊道：‘这不可能，这不是真的，这一切都不是真的！’他又抬起头，死命看着休息室紧闭的大门，一直看着。老爷们，我不知道您们有没有在森林里打过猎。我很小的时候跟着我的猎人叔叔——赫尔帕尼奇——后来他喝太多酒，把黑熊当作枕头，一熊掌下去被拍的血肉模糊，死了，不过那是很多年以后了。我小的时候，跟着他去森林里打过猎。那时候赫尔帕尼奇叔叔有一只猎鹰，每次要捕猎的时候，那只猎鹰就会腾空飞起，站着高高的树枝上，死死看着我们要打的猎物，就像一座雕像站着高高的教堂顶上，看着地下来来往往的人们的。是的，诸位！那时候这个年轻人的眼睛就是一只猎鹰的眼睛啊！就是那样发狠地盯着大门看，所以我总是害怕他腾跃而起，愤怒地一拳把休息室的大门打烂！对了！那个年轻人又大叫起来：‘一定是哪里搞错了，不会是这样的！怎么会是这样的呢？’那年轻人大喊着，大叫着，把手用力抓着自己的头发。突然，他发现我了，就扭过头大声冲我喊着：‘您告诉我！为什么！为什么没有我！为什么不是我！不是我叶夫根尼！明明，明明他们都夸了我，还给我鼓掌，为什么？’老爷！太太！太吓人了，真的太吓人了，哪怕今日我回想起那个年轻人对我的吼叫，我也会无比胆寒。年轻人把我吓坏了，我见过很多人尖叫，但我从来没有见过这样一个似乎要把嗓子喊哑，把一切都震碎，歇斯底里哭喊的人。是的，我敢说，这样的人只有在地狱里才见的到。只有在地狱里，小鬼们把恶人推进油锅，推进火坑，推进刀山，推进虫穴的时候，才会这样歇斯底里，把生命里最后一丝力气用尽去呐喊，求着小鬼手下留情。不过，恶人必受惩罚，对吧！老爷太太们，恶人必受惩罚！那小鬼轻蔑一笑，就把那些歇斯底里的人一股脑推进折磨之中。与其说他们的哭喊是请求饶命，不如说他们已经为自己即将到了的永世折磨唱起哀歌来。哎，那个年轻人，

他自称叶夫根尼，就像是一个即将被推进火坑里的恶人啊，那样哭喊着。令我更吃惊的事情发生了，这位带着哭腔，满脸都是泪水和鼻涕的年轻人，居然一屁股坐在地上，抱着大门的把手就哭嚎起来。一边哭，一边还喊着什么‘我受苦受难的叶夫根尼啊！’我想，这位年轻人一定是精神不正常了……”

“是的，各种证据都表明，这位叶夫根尼精神很不正常。他之前说自己是叶夫根尼，而现在居然抱着大门的把手，把门的把手当成叶夫根尼，这足以证明此人精神分裂，是一个分不清世界与自我的白痴。”尼古拉斯言道。

“是的老爷，我就是这样认为的。我感觉他很怪，就瞧了他一眼，慢慢跑开了。我出门又回头看了他一眼，而他还一直抱着休息室的把手，努力地叫喊着‘我受苦受难的叶夫根尼啊！’他的嗓子已经哑了，哭声因为鼻涕的吞咽而显得断断续续，但他还是不停哭着，喊着。那哭声我走了两个街区，还能勉强听到……”

看来，是非说不可的了，我痛苦地想着。“这就是我不想谈论的原因，诸位。”我垂下了脑袋，慢慢说道：“叶夫根尼，他，他死了……一年前，在镇子下游的水库，发现了他的尸体。他是投河死的。”

“死了？”

“死了！”

“白痴死了？”

众人惊愕地瞧着我，而我，我又能做什么呢？无非就是点点头，确认了这个悲惨的消息。

“白痴死了！可是……不对，不对，不对不对！伊万诺夫，您是不是在编故事？压根就没有这样一个叶夫根尼，对不对？你，还有维克多，还有你！叶戈尔，你们串通起来，编个故事，骗着我们，对不对？就像你玩牌骗人一样！”瓦列里娅小姐喊叫起来。

“我没有！诸位！您们难道以为我在编一个故事吗！不是！您们怎么可以这样想！我摸着我的良心！我讲的句句是实话，就是有一个叶夫根尼！就是有一个傻子一样的叶夫根尼！就是有一个痴迷戏剧的叶夫根尼！就是有一个投水自尽的叶夫根尼！”

“你说谎！”马克西姆先生怒气冲冲叫嚷着，“你说谎！我突然想起来一些事，足以表明您说的是谎话！我想起了，诸位！每次剧团演戏，拉莫尔团长总是会往警察局里送几张票，诚邀我去观剧。有时候我有那么一点闲情逸致，我就去看看；有时候忙的很，就托人对拉莫尔团长说一声抱歉。但我，

但我从没有见过一张写着《驴皮记》的票！我也从没有听说过剧团演过和驴有关的戏！您刚刚信誓旦旦地宣称一年前剧团要上演《驴皮记》！上演一出有驴的戏！而事实呢？事实就是根本没有什么《驴皮记》，没有任何驴的戏，没有什么叶夫根尼！这一切，这一切完全是您的信口雌黄！”

“不！诸位！这是真的！这些全是真的！剧团是没有演出过《驴皮记》，我也爱看戏，我难道还不知道剧团有演过什么吗！但是剧团有排练过，真的！至少有过这个设想！但不知道什么原因他们最后没有演这出戏，而叶夫根尼也莫名其妙地死了！这些都是叶夫根尼说的，叶夫根尼是不会骗我的！他是一个白痴，他不会骗人的……”

“砰”一声巨响闷闷地从楼下传来，把我们这些群情激昂的人都震住了。我能感觉到我激愤的表情瞬间凝固了。不可能！我刚刚看过表，已经十点钟了，阿廖沙说过，晚上古董店是不会有光光的。可是楼下的门确实确实又是被打开了，是风，还是……

伴随着一声沉重的步伐，我知道真的有人来了！真的有一个人大半夜走进了维克多先生的古董店，他会是谁呢。等等，他上楼梯了！他要上来了！我们所有人都不由自主看向楼梯口，急切地想要看一看，到底是谁大半夜闯进维克多先生的古董店，而且还直奔二楼。阿廖沙呢？玛莎呢？他们怎么不说话？

一个高大的男子出现在我们的眼前，他戴着黑色的帽子，穿着黑色的风衣和黑色的鞋子，手里拄着一根黑色的拐杖，就像一团黑气从楼下升腾上来。而我知道，我们镇只有一个人会如此执迷于黑色……

“拉莫尔先生！您，您怎么来了！”维克多先生惊诧地说。

“我说，维克多先生，您的店员们可真是心大，门都不关就呼呼大睡起来，您也不怕贼把您的金银财宝偷了去。”拉莫尔先生向我们走来，和我们每个人都握了握手。当然，我们还没有从惊诧中反应过来，只是机械地伸出手完成了见面的仪式。拉莫尔先生倒在沙发上，悠闲地说：

“我说各位，您们怎么都用这样的眼神看着我？您们难道不知道这样看很失礼吗！您们不是是被吓坏了吧？那这样我还是走了比较好。”

“哪能啊，我们，我们无比欢迎，从内心里欢迎拉莫尔先生您参加我们的沙龙！”维克多先生从惊诧中回过神来，笑嘻嘻地说着。

“您们别误会，不是我来参加沙龙的。我是替巴普洛维奇先生来的，他病了，烧的厉害。我今晚本是去看我这位老友，和他说了个晚上的话，

他好了许多。不过，他总是放心不下今晚的沙龙，总觉得没有参加，失了贵族的体面。于是拜托我来沙龙看看，就当他来过了。我看时间也不早了，我就收个尾巴，明天剧团还有好多事情等着我去处理呢。维克多先生，您们不是每次都一个话题吗？今天是什么话题？”

“白痴！先生，呵呵，我们，我们在谈论白痴。”维克多先生赶紧回答道。

“哦，呵呵！我说女士们，先生们，您们可真有意思！这么冷的天气不在家呆着，反而来开什么沙龙。我原本以为，您们谈论的都是国家的军政大事，再不济也是我们省的要闻，没想到您们谈论的居然是如此无聊的话题。”

安德烈先生坐不住了，他也从惊诧中反应过来，反驳道：“这个话题不无聊，拉莫尔先生！而且，我们还谈论到了和您有关的白痴。”

“和我有关的白痴？是的，诸位，我遇到过很多的白痴，很多愚蠢的、毫无理智的白痴。正好今晚我是替巴普洛维奇先生来参加的，很晚了，我收个尾就走吧！那我就讲讲我印象里最深的一个白痴。不过很可惜，诸位，您们见不到他了，他死了，一年前就死了。他是个年轻人。我总是认为年轻人都是有智慧的，年轻人精于计算自己的一切，任何的利弊得失他们都要仔细地衡量，不会让自己吃一丁点亏。而我这样的老年人，头脑迟钝，就往往被一些混蛋占了便宜。一年前，有个年轻人跑到我面前，说不要任何报酬，只求在我的剧团里打工。呵！这是多么愚蠢的人啊，居然不要任何报酬，无条件的，为剧团打工。刚开始我很是怀疑他，总觉得他是要图谋剧团的什么财产，才借口说要给剧团工作，其实是要打入我们剧团内部，博取我的信任，好里应外合！但是，诸位，说实话我是一个从来不会拒绝任何可能性的人。说不定世界上真的有这样的白痴，会心甘情愿地为他人奉献出自己的生命！于是我就勉为其难地把他留了下来，特地安排最累最脏的活给他干，还派了几个伙计盯着他。但他表现得很好，没有什么令人可以指责的地方。给他任何的工作，他都会拼了命去完成，尽管他瘦的就像一根竹竿一样。我很满意，我想，肯定是上帝大发慈悲，安排了一个天使来给我干活，给我省钱了！”

“去年冬天，诸位，您们应该记得，比现在冷多了。那时候安东诺夫娜，就是我们镇最有风韵的夫人——安东诺夫娜，她的小狗，那只英国的纯种白雪狗，因为天气太冷了，不幸被冻死了。尽管安东诺夫娜给它穿上厚厚的衣服，把它包的严严实实，但是……哦，真可怜！这只可怜的狗狗最终还是没能熬过寒冷的冬天。自从狗狗死了，安东诺夫娜像失了魂一样，每天都心神不宁，终日闭门不出，只念叨着她小狗的名字。安东诺夫娜是我们剧院的常

客，是的，常客！每次我都会把剧场最好的位置留给她。只要她来看戏，演员们演的一定很出色——因为我们都喜欢她！有谁不会迷恋上这位天姿国色的安东诺夫娜夫人呢！有谁不会为这样一位绝色倾城的夫人而倾心呢？于是我就把演员们召集起来，商量着怎么样演一出滑稽戏，好把安东诺夫娜逗开心！最后还是瓦先卡推荐了一部法国的滑稽剧，叫什么，《驴皮记》？对，就是这个名字。这部戏太有意思了，我打赌安东诺夫娜看了这部戏，她一定会开怀大笑，乐不可支，再也不会去想失去狗的事情了。不过，讨厌的地方在于，这部滑稽戏需要一个人来演驴。是的，剧本上写着呢，要一个演员来扮演驴。哦！这些演员们，平时追求安东诺夫娜别提多热心了，送这送那。怎么一问他们谁想来演驴，就都低下脑袋，屁都不放一个呢？哦，诸位，请原谅我说出这样粗鄙的话，但我想到这就来气！为什么这些演员们，追女人的时候是一副模样，真正要他们挺身而出的时候，他们又是另一幅模样呢！不过，您们猜怎么着！那个白痴，那个愿意无偿给我们干活的年轻人，居然不知道从哪个地缝里钻出来，嚷嚷着，说他是谁，他有多爱我们的戏剧，爱我们的剧院，爱我们的演员，还装模作样模仿起演员的表演来。可笑，太可笑了！他的模仿实在是太低劣了，我刚想让他滚开，他突然流下眼泪，请求我们给他一个机会，他愿意当那头没人想演的驴！我的天！诸位，这难道不是一个白痴吗！干活不要钱，还喜欢干脏活累活，现在又想要演驴！只有被驴踢了脑袋的傻瓜，才会有这样愚蠢的想法，不是吗！不过，让这样一个白痴来演一只蠢驴，简直是绝妙的主意啊！于是我很痛快地答应了他，而这个白痴连连鞠躬，那身子都要弯到地面上去了！

“过了一个多月吧，有一天，安东诺夫娜来剧院看我们了！我们热切地把夫人迎接到休息室，对她嘘寒问暖。安东诺夫娜好多了，姣好的脸庞上也没有泪痕了。不过她还是为狗狗的事情而忧心着，愁眉不展，闷闷不乐的。诸位！我敢发誓，安东诺夫娜真的是一位风韵十足的女人，而她现在愁云满面，不仅不叫人讨厌她，还让人无比怜惜她。像我们这样的绅士，有谁不会对一位蹙额颦眉的女人抱有怜惜之情呢？看到安东诺夫娜不开心的样子，哦，我的心都要碎了。于是我们向她保证，我们一定会演一出滑稽剧，把她逗乐！安东诺夫娜似懂非懂地看着我们。哦！她根本没有听进去！她全心想着的还是那只可爱的，见人就汪汪汪一直吠叫着的白雪狗！

“就在这个时候，有人敲门。我把房门打开，女士们，先生们，您们再猜猜谁来了？没错，就是那个白痴！那个白痴走进来，对我们鞠了一躬，说

什么他想先表演一下驴的姿态给我们看，如果不符合剧的要求他再改。我们所有人都惊呆了，而我注意到，安东诺夫娜紧缩的眉头舒展开来，似乎对这位白痴抱有很浓厚的兴趣。于是，我赶紧让白痴表演一下笨驴。

“诸位！我保证！那是我见过的！最不可思议的一幕！一个年轻人，突然就双手着地，像一只驴一样站着了！而后，他又像驴一样走起步来，吃草，奔跑，跳跃！甚至，甚至还模仿驴，朝天大叫了一声！是的，学驴叫！我的上帝啊！他模仿的实在是太像了！太像了！每一个动作，每一个神情，包括那一声驴叫！都是活脱脱的一只蠢驴啊。我只感觉眼前不再是什么青年人，而是萨克逊乡下，田间地头的某只活蹦乱跳的丑驴！”

“我们给他鼓起掌来，太好啦，演的太像啦。每一个人都在鼓掌，都在为这个白痴的蠢驴表演感到高兴。我们都一致认定，这个蠢驴角色非面前的白痴莫属了！但我突然看到，只有安东诺夫娜没有鼓掌，她的眉头又紧缩起来。甚至是，流露出厌恶的神情。当时我就想，完蛋了！这下全完了！安东诺夫娜不喜欢蠢驴！那她喜欢什么呢，我飞速地思考着。诸位！那真是紧张的时刻啊！多亏我这颗聪明的大脑，电光火石之间就想起来，安东诺夫娜喜欢狗，尤其喜欢听狗叫！而我面前的这位白痴，居然能把一头驴模仿地如此地逼真，那么他模仿一只狗更是不在话下！于是我朝着白痴大吼起来：‘学狗叫！学狗叫！叫！’白痴显然没有明白我的意思，哦，当然了，他这样的下等人怎么知道安东诺夫娜的品好呢！他的世界里恐怕也只有和他一样愚蠢的丑驴吧。演员们也明白了我的意图，都站起来，朝着白痴大叫着：‘学狗叫！嘿！笨驴！学狗叫！快叫啊！’白痴被我们的叫喊声吓傻了。哈哈，那副呆傻的样子，果然是名副其实的白痴。我继续朝他喊着：‘如果你想上台！现在就学个狗叫，给我们听听！’我看到白痴浑身震了一下，然后他慢慢弯下身子，抬起两只手，就像两个狗爪子！我说什么！我就知道他擅长模仿畜生！他看着我们，慢慢地把舌头伸出来了，就像一只狗一样伸着舌头，喘着气。‘太妙了！’我大叫起来，‘快叫啊！学狗叫！’演员们也大叫起来。这个白痴涨红了脸，最后，从他的喉咙里，发出了一声类似驴叫的狗叫！”

“我们都被这又像驴叫，又像狗叫的怪异叫声逗乐了。大家哈哈大笑，是的，大家都尽情地笑着！包括安东诺夫娜，她也笑了！是的，她也笑了！我开心极了，安东诺夫娜终于开心起来了。于是我们纷纷给白痴鼓掌，称赞他叫的好！白痴一听，居然兴奋地汪汪汪叫个不停！我们所有人都开怀大笑，这是太滑稽了！太有趣了！”

“从那以后，安东诺夫娜再也没有不开心了。她又买了一只白雪狗，是的，就是她现在牵着的那只，怪可爱的。我们就都以为这件事就算过去了。但是又过了十几天，那时我正在休息室里休憩。白痴跑来找我，胆怯怯地问我什么时候可以排练演出呢？我很惊诧地看着他，问他排练什么？他说，排练《驴皮记》。哦！原来他还想着这事呢。我哈哈大笑起来，拍拍他的肩膀，告诉他，安东诺夫娜已经开心起来了。我们不用再排练什么滑稽剧了，这多亏了他的狗叫。倏忽，我发现白痴的脸突然扭曲起来，每一个器官都在扭曲。他突然朝我大叫起来，问我为什么不演《驴皮记》了！为什么！我很生气，他一个拉幕布的工人，怎么可以朝着剧团长大吼大叫呢，还竟然这种口气！于是我勒令他立刻滚出去！他依然不依不饶，要我给他一个解释。呵，这可把我惹怒了，一个下等工人要老板给他解释，凭什么？他算老几？难不成为了这个傻子，我还要专门开一场滑稽剧不成？于是我让他立刻从休息室里滚出去。他还是无动于衷，甚至抱着我的大腿，要我和他说明白。这个混账东西！果然是一个不知天高地厚的白痴！我毫不犹豫地一脚就将他从休息室里踢了出去！”

“那白痴被我踹出去后，居然还不肯走，一直跪在休息室外，求着我，让我给他一个机会，他想演出。什么？这个只会拉幕布的工人，这个只会学驴叫，学狗叫的白痴，想上台演出！难道他以为我们是马戏团吗？他可真是惹火我了！我更加愤怒，把门狠狠关上，大吼一声，让他滚蛋。”

“后来我就再也没见过这个白痴。直到有一天，剧团的人告诉我，白痴投水死了，尸体是在下游水库发现的。哦，想想总觉得可惜，恐怕我这辈子再也看不到那么活灵活现的驴，再也听不到那么欢乐的狗叫了，您们说是不是？对了，我想起来了，这个白痴好像叫，叶夫根尼……”